

國立中山大學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整合學程委員會 會議紀錄

時間：104 年 11 月 16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 20 分

地點：行政大樓 AD 5007 會議室

主席：劉教務長孟奇（陳副教務長嘉平代）

記錄：黃心怡

出席：陳副教務長嘉平（教務處）、游院長淙祺（文學院，李教授美文代）、周院長雄（理學院，李助理教授宗鏐代）、王院長朝欽（工學院，黃教授永茂代）、陳院長宏遠（海科院，劉教授莉蓮代）、張院長其祿（社科院，陳副教授美華代）、陳主任孟仙（通識教育中心，張副教授揚祺代）、音樂系李教授美文（藝術治療學程、音樂藝術管理學程）、財管系鄭副教授義（社會企業創新與創業學程）、政治所廖教授達琪（政治與資訊管理學程，陳副教授美華代）、資工系范教授俊逸（資通安全學程，資管系陳教授嘉玫代）、海科系劉教授莉蓮（生態旅遊解說學程）、企管系蔡教授敦浩（虛擬創業學院－創業實踐與體驗學程，宋世祥先生代）

請假：施副教務長慶麟（教務處）、李院長清潭（管理學院）

列席：課務組高組長瑞生、註冊組黃組長敏嘉、應數系李助理教授宗鏐（軟體工程學程）、社會系陳副教授美華（性別研究學程）、外文系歐教授淑珍（日本研究學程）、海事所胡所長念祖（高階水下文化資產專業學程，劉教授莉蓮代）、企管系張教授純端（行銷管理學程，林副教授峰立代）、企管系林副教授峰立（科技創新與服務業管理學程）、哲學所游教授淙祺（跨文化美學學程，李教授美文代）、海科系陳教授孟仙（生物多樣性學程、環境教育學程，張助理教授詠斌代）、通識教育中心葉約聘助理教授雯霞（全球移動人才培訓學程，王副教授以亮代）

甲、主席報告到會人數，隨即宣佈開會。

乙、主席致詞：(略)

丙、確認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整合學程會議紀錄決議執行情形（附件一，p.4-5）：
確認。

丁、報告事項：

- 一、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整合學程會議（104 年 5 月 18 日）通過之議案已提 104 年 6 月 16 日第 144 次教務會議通過。
- 二、統計 104-1 學期各學程修習人數，截至 11 月 6 日止，目前修習人數共計 349 人（103-2 為 438 人），各學程「修習人數統計表」如附件二（p.6-7）。
- 三、整合學程為邁向頂尖大學計畫跨領域學習成效之重要關鍵指標，務請各學程廣為宣導，以提昇辦理成效。歷年學程修習及取得人數統計表如附件三（p.8-9）。

- 四、依本校100學年度第1學期整合學程委員會議決議，運作達三年以上之整合學程應辦理課程外審，以建立學程品保機制。本校共計14個學程已辦理課程外審。依102學年度第1學期整合學程委員會議決議，自103學年度第2學期分配經費前未完成外審學程，其補助金額至多以核計金額之80%為上限，其他尚未完成課程外審學程請儘速規畫進行外審時程。整合學程外審清冊如附件四（p.10-11）。
- 五、教務處已印製整合學程宣傳摺頁，並於開學送至各系所、學程，請各單位廣為宣傳。
- 六、配合年度預算，各學程請於11月底完成經費餘額動支/請購程序，12月20日前完成本年度全部經費結報；如預訂於12月舉辦活動並延後核銷期限，請於12月10日前送課務組申請，並於12月31日前完成經費結報。
- 七、配合卓越教學考評，各學程請於12月15日前，將本年度整合學程成果報告上傳至卓越教學網頁（上傳方式：卓越教學首頁／成果上傳／（104）學生培育計畫-跨領域學程，網址：<http://ctdr.nsysu.edu.tw/CTDR2008/login.html>），並請定期更新學程網頁之資訊。

戊、討論事項：

- 一、本校「藝術治療學程」增列學程負責單位及負責人、「軟體工程學程」學程負責人異動如說明，提請討論。（提案單位：音樂學系、應用數學系、教務處）-----12-14

決議：通過，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 二、擬修訂「虛擬創業學院－創業實踐與體驗學程」等11個學程課程規畫表及修課相關規定，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各學程負責人、教務處）15-79

決議：修正通過，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 三、擬開設「全球移動人才培訓學程」，提請討論。（提案單位：通識教育中心、政經系辛教授翠玲、通識教育中心葉助理教授雯霞）-----80-83

決議：通過，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 四、擬建請修正簡化校內學生申請修讀整合學程程序，並增加學程課程於學生選課系統中之連結，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海洋事務研究所）----84-85

決議：1.考量部分學程負責人有與申請學生面談之需求，故仍維持紙本審查方式，惟審查流程再簡化為免經指導教授或導師之同意。倘學程負責人因公無法簽核，可授權代理人核章。

2.請教務處與圖資處研議將本校課程查詢系統納入整合學程課程查詢功能之可行性。在系統尚未建置完成前，開課單位可於開課系統之課程備註欄位加註學程名稱，以達到宣傳學程之成效。

五、擬修訂本校「整合學程管理辦法」，提請 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86-90

決議：1.通過，第五條採方案 A。

2.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己、臨時動議：(無)。

庚、散會(下午 1 點 23 分)

103學年度第2學期整合學程會議紀錄決議執行情形

一、有關「碩士班軟性電子學程」等3個學程外審結果，提請核備。(提案單位：教務處)

決議：通過，提請教務會議核備。

執行情形：第144次教務會議通過，照案實施。

二、本校「音樂治療學程」學程名稱異動如說明，提請討論。(提案單位：音樂系李教授美文、教務處)

決議：通過，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執行情形：第144次教務會議通過，照案實施。

三、擬修訂「音樂治療學程」等8個學程課程規畫表及修課相關規定，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各學程負責人、教務處)

決議：通過，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執行情形：第144次教務會議通過，照案實施。

四、擬開設「巨量資料分析學程」，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資管系、資管系陳主任嘉玫)

決議：通過，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執行情形：第144次教務會議通過，照案實施。

五、擬開設「高階水下文化資產專業學程」，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海事所、海事所胡所長念祖)

決議：通過，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執行情形：第144次教務會議通過，照案實施。

六、擬開設「虛擬創業學院—創業實踐與體驗學程」，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管理學院、企管系蔡教授敦浩)

決議：通過，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執行情形：第144次教務會議通過，照案實施。

七、擬開設「生態旅遊解說學程」，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海科系、海科系劉教授莉蓮)

決議：1.通過，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2.建請學程負責人參酌納入相關領域課程，以強化學程特色、增加學程多元面向。

執行情形：第144次教務會議通過，照案實施。

八、擬開設「氣候變遷與調適學分學程」，提請 討論。(提案單位：海科系、海科系張助理教授詠斌)

決議：1.通過，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2.建請學程負責人參酌納入相關領域課程，以強化學程特色、增加學程多元面向。

執行情形：第 144 次教務會議通過，照案實施。

國立中山大學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整合學程在校修習人數統計表

製表日期：104 年 11 月 6 日

項次	學程名稱	學程負責人	開設學年度	104/5/5	104/11/6	103 學年度領證人數
1.	海洋與海岸管理學程 (跨院)	海事所李政諦助理教授	83	—	—	—
2.	碩士班財務工程學程 (跨系)	財管系李建強主任	86	2	2	—
3.	金融工程學程 (跨院)	應數系陳美如副教授	862	34	32	3
4.	生物技術學程 (跨院)	生科系徐芝敏主任	862	1	—	2
5.	國際交換學程 (跨院)	國際事務處郭志文處長	882	—	—	—
6.	創業管理學程 (大學部) (跨校)	資管系林芬慧教授	962	4	4	—
7.	軟體工程學程 (跨院)	應數系李宗銓助理教授	902	20	14	7
8.	奈米科技材料學程 (跨系)	物理系羅奕凱教授	911	—	1	—
9.	環境科技與管理學程 (跨院)	環工所袁中新教授	922	1	1	—
10.	平面顯示器學程 (跨系)	光電系張美熒副教授	941	—	—	—
11.	日本研究學程 (跨院)	外文系歐淑珍助理教授	951	64	48	5
12.	法文學程 (跨院)	外文系盧莉茹教授	951	27	15	1
13.	生物多樣性學程 (跨校)	海科系陳孟仙教授 生科系劉景煌教授	952	2	1	—
14.	藝術治療學程 (跨校)	音樂系李美文教授 劇藝系王瓊玲教授	961	55	48	6
15.	音樂藝術管理學程 (跨院)	音樂系李美文教授 管理學院李清潭院長	962	43	39	—
16.	碩士班軟性電子學程 (跨系)	光電系張美熒副教授	971	—	—	—
17.	資通安全學程 (跨院)	資工系范俊逸教授	971	39	37	—
18.	應用醫學工程學分學程 (跨院)	醫科所羅錦興所長	981	—	—	—
19.	行銷管理學程 (跨系)	企管系張純端教授	982	12	12	3
20.	會計學程 (跨系)	企管系黃北豪副教授	982	31	20	15
21.	科技創新與服務業管理學程 (跨系)	企管系林峰立副教授	982	9	4	2
22.	性別研究學程 (跨院)	社會學系陳美華副教授	1002	11	5	1
23.	環境教育學程 (跨院)	海科系陳孟仙教授	1002	10	3	3
24.	文化創意產業動漫學分學程 (跨院)	劇藝系陳尚盈副教授	1012	43	28	1
25.	人力資源管理學程 (跨院)	企管系王致遠助理教授	1012	7	7	—
26.	音樂教學學程 (跨院)	音樂系何佩華副教授	1012	3	3	—
27.	數位內容與多媒體基礎技術軟硬體整合學程 (跨院)	資工系陳嘉平教授	1021	15	10	—
28.	跨文化美學學程 (跨系)	哲學所游淙祺教授	1031	1	1	—
29.	政治與資訊管理學程 (跨院)	政治所廖達琪教授	1031	3	4	—
30.	社會企業創新與創業學程 (跨院)	財管系鄭義副教授	1031	1	2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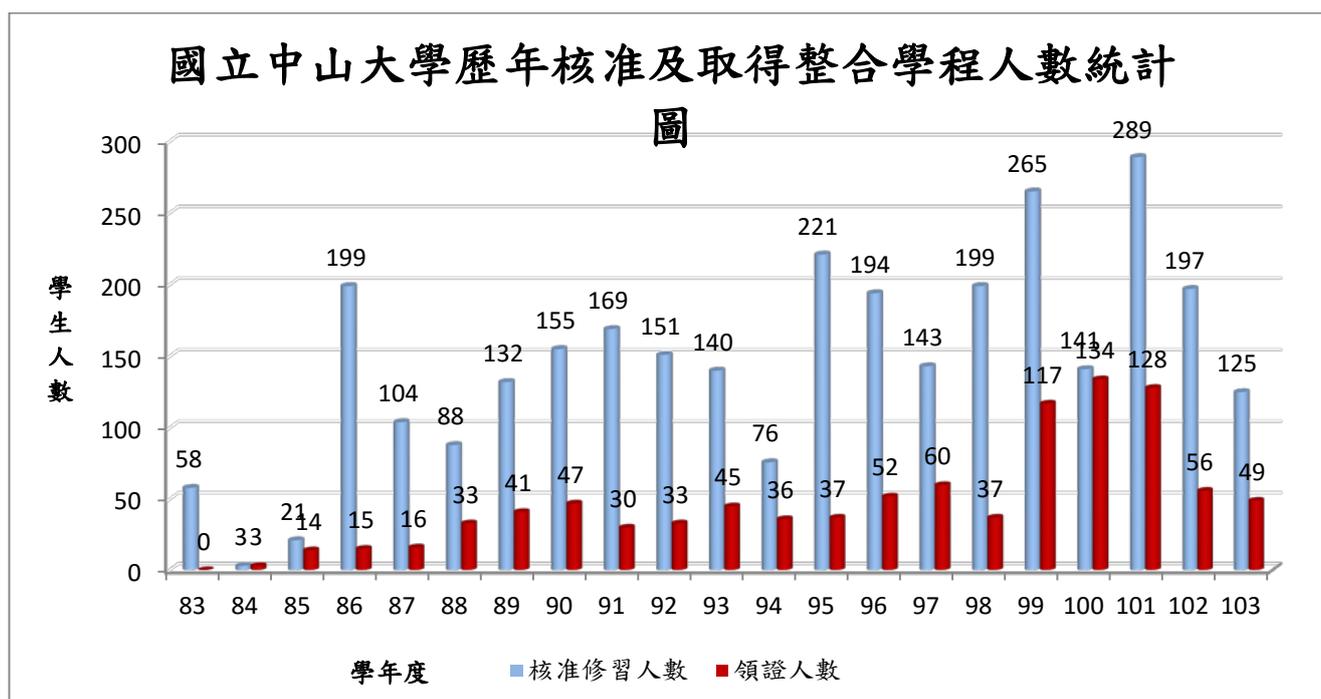
項次	學程名稱	學程負責人	開設學年度	104/5/5	104/11/6	103 學年度領證人數
31	巨量資料分析學程 (跨院)	資管系陳嘉政主任	1032	—	3	—
32	高階水下文化資產專業學程 (跨院)	海事所胡念祖所長	1032	—	5	—
33	虛擬創業學院—創業實踐與體驗學程 (跨系)	企管系蔡敦浩教授	1032	—	—	—
34	生態旅遊解說學程 (跨院)	海科系劉莉蓮教授	1032	—	—	—
35	氣候變遷與調適學分學程 (跨院)	海科系張詠斌助理教授	1032	—	—	—
目前 35 學程修習學生總數				438	349	49

國立中山大學歷年核准及取得整合學程人數統計表

序號	學程類別	開設學年度	核准人數	領證人數 (比重)	備註
1	海洋與海岸管理學程	83	160	61 (38%)	
2	大眾傳播學程	861	243	72 (30%)	停開
3	數理財務學程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更名為金融工程學程)	862	220	31 (14%)	
4	碩士班財務工程學程	86	131	24 (19%)	
5	材料科學學程	861	34	9 (26%)	停開
6	生物技術學程	862	190	87 (46%)	
7	劇場藝術學程	89	7	0 (0%)	停開
8	歷史學程	89	10	1 (10%)	停開
9	環境學程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更名為環境科技與管理學程)	922	55	22 (40%)	
10	碩士班電子商務學程	89	38	14 (37%)	停開
11	國際交換學程	882	30	5 (17%)	
12	資訊社會學學程 (92 學年度更名為 ABIT 知識社會學學程)	89	28	1 (4%)	停開
13	台灣語言文學學程	901	57	11 (19%)	停開
14	國際管理學程	901	34	5 (15%)	停開
15	軟體工程學程	902	157	77 (49%)	
16	碩士班創業管理學程	902	26	4 (15%)	停開
17	奈米科技材料學程	911	85	17 (20%)	
18	藝術整合學程	921	58	5 (9%)	停開
19	積體電路設計第二專長學程	921	2	0 (0%)	停開
20	晶片系統商管學程	931	48	23 (48%)	停開
21	鋼鐵技術與管理學程	931	0	0 (0%)	停開
22	平面顯示器學程	941	60	4 (7%)	
23	日文學程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更名為日本研究學程)	951	367	130 (35%)	
24	法文學程	951	98	15 (15%)	
25	東亞研究學程 (英語學程)	951	1	0 (0%)	停開
26	電力資訊技術學程 (英語學程)	952	0	0 (0%)	停開
27	企業管理英語學程 (英語學程)	952	2	0 (0%)	停開
28	生物多樣性學程	952	38	19 (50%)	
29	音樂治療學程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更名為藝術治療學程)	961	139	27 (19%)	
30	音樂藝術管理學程	962	139	27 (19%)	
31	創業管理學程	962	77	28 (36%)	
32	國際企業管理英文學程	962	3	2 (67%)	
33	海洋法政學程	971	0	0 (0%)	停開

序號	學程類別	開設學年度	核准人數	領證人數 (比重)	備註
34	碩士班軟性電子學程	971	16	1 (6%)	
35	資通安全學程	971	118	18 (15%)	
36	應用醫學工程學分學程	981	1	0 (0%)	
37	行銷管理學程	982	155	114 (74%)	
38	會計學程	982	98	67 (68%)	
39	科技創新與服務業管理學程	982	68	46 (68%)	
40	性別研究學程	1002	12	1 (8%)	
41	環境教育學程	1011	16	9 (56%)	
42	文化創意產業動漫學分學程	1012	52	3 (6%)	
43	人力資源管理學程	1012	8	1 (13%)	
44	音樂教學學程	1012	3	0 (0%)	
45	數位內容與多媒體基礎技術軟體學程	1021	17	1 (6%)	
46	政治與資訊管理學程	1022	3	0 (0%)	
47	社會企業創新與創業學程	1022	1	0 (0%)	
48	跨文化美學學程	1022	1	0 (0%)	
49	巨量資料分析學程	1032	0	0 (0%)	
50	高階水下文化資產專業學程	1032	0	0 (0%)	
51	虛擬創業學院－創業實踐與體驗學程	1032	0	0 (0%)	
52	生態旅遊解說學程	1032	0	0 (0%)	
53	氣候變遷與調適學分學程	1032	0	0 (0%)	
人 數 合 計			3106	982 (32%)	

說明：本表所有學程人數統計至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為止。



整合學程課程外審清冊

教務處課務組 104.11 製表

項次	學程名稱	系所	學程負責人	開設學年度	運作達3年之學程	備註
1.	海洋與海岸管理學程(跨院)	海事所	李政諦助理教授	83	✓	
2.	碩士班財務工程學程(跨系)	財管系	李建強主任	86	✓	
3.	金融工程學程(跨院)	應數系	陳美如副教授	862	✓	已完成外審
4.	生物技術學程(跨院)	生科系	徐芝敏主任	862	✓	
5.	國際交換學程(跨院)	國際事務處	郭志文處長	882	✓	
6.	創業管理學程(大學部)(跨院)	資管系	林芬慧教授	962	✓	已完成外審
7.	軟體工程學程(跨院)	應數系	李宗錢助理教授	902	✓	
8.	奈米科技材料學程(跨系)	物理系	羅奕凱教授	911	✓	已完成外審
9.	環境科技與管理學程(跨院)	環工所	袁中新教授	922	✓	
10.	平面顯示器學程(跨系)	光電系	張美熒副教授	941	✓	已完成外審
11.	日本研究學程(跨院)	外文系	歐淑珍助理教授	951	✓	已完成外審
12.	法文學程(跨院)	外文系	盧莉茹教授	951	✓	已完成外審
13.	生物多樣性學程(跨院)	海科系 生科系	陳孟仙教授 劉景煌教授	952	✓	已完成外審
14.	藝術治療學程(跨校)	音樂系 劇藝系	李美文教授 王瓊玲教授	961	✓	已完成外審
15.	音樂藝術管理學程(跨院)	音樂系 管理學院	李美文教授 李清潭院長	962	✓	已完成外審
16.	碩士班軟性電子學程(跨系)	光電系	張美熒副教授	971	✓	已完成外審
17.	資通安全學程(跨院)	資工系	范俊逸教授	971	✓	已完成外審
18.	應用醫學工程學分學程(跨院)	醫科所	羅錦興所長	981	✓	
19.	行銷管理學程(跨系)	企管系	張純端教授	982	✓	已完成外審
20.	會計學程(跨系)	企管系	黃北豪副教授	982	✓	已完成外審
21.	科技創新與服務業管理學程(跨系)	企管系	林峰立副教授	982	✓	已完成外審
22.	性別研究學程(跨院)	社會系	陳美華副教授	1002	✓	
23.	環境教育學程(跨院)	海科系	陳孟仙教授	1002	✓	
24.	文化創意產業動漫學分學程(跨院)	劇藝系	陳尚盈副教授	1012	將於 104-2 滿 3 年	
25.	人力資源管理學程(跨)	企管系	王致遠助理教授	1012	將於 104-2 滿 3 年	

項次	學程名稱	系所	學程負責人	開設學年度	運作達3年之學程	備註
	院)					
26.	音樂教學學程(跨院)	音樂系	何佩華副教授	1012	將於104-2滿3年	
27.	數位內容與多媒體基礎技術軟硬體整合學程(跨院)	資工系	陳嘉平教授	1021	將於105-1滿3年	
28	跨文化美學學程(跨系)	哲學所	游淙祺教授	1031	將於106-1滿3年	
29.	政治與資訊管理學程(跨院)	政治所	廖達琪教授	1031	將於106-1滿3年	
30.	社會企業創新與創業學程(跨院)	財管系	鄭義副教授	1031	將於106-1滿3年	
31	巨量資料分析學程(跨院)	資管系	陳嘉玫主任	1032	將於106-2滿3年	
32	高階水下文化資產專業學程(跨院)	海事所	胡念祖所長	1032	將於106-2滿3年	
33	虛擬創業學院－創業實踐與體驗學程(跨系)	企管系	蔡敦浩教授	1032	將於106-2滿3年	
34	生態旅遊解說學程(跨院)	海科系	劉莉蓮教授	1032	將於106-2滿3年	
35	氣候變遷與調適學分學程(跨院)	海科系	張詠斌助理教授	1032	將於106-2滿3年	

國立中山大學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整合學程委員會提案單

提案單位(人)：音樂學系、應用數學系、教務處

案由一：本校「藝術治療學程」增列學程負責單位及負責人、「軟體工程學程」學程負責人異動如說明，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本校整合學程管理辦法第二條略以：需指定助理教授以上之專任教師負責學程相關事宜。
- 二、原「藝術治療學程」負責單位為音樂學系，負責人為音樂學系李美文教授，擬增列「音樂學系」及「劇場藝術學系」為共同負責單位，並由「李美文教授」及「王瓊玲教授」擔任共同負責人。基於課程規劃考量，業於 104 年 6 月 5 日專簽送陳，同意其先予變更，並提會追認。(簽陳如附件一)
- 三、原「軟體工程學程」負責人為應用數學系張福春教授，因業務繁忙，擬變更由李宗銓助理教授擔任學程負責人。業於 104 年 6 月 18 日專簽送陳，同意其先予變更，並提會追認。(簽陳如附件二)

決議：**通過，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保存年限：

簽 於 音樂系

負責單位 李思嫻
副教授兼代音樂學系主任 李思嫻

中華民國104年6月5日

主旨：「藝術治療學程」負責人擬增加劇場藝術學系王瓊玲教授。
敬請 鈞長同意。

李思嫻
副教授兼代音樂學系主任 李思嫻

說明：

一、原「音樂治療學程」為擴大學習領域及連結更多元就業就學取向，增加本校劇場藝術學系相關課程，並將「音樂治療學程」更名為「藝術治療學程」，業經104年5月18日103學年度第2次整合學程會議通過。

二、原「藝術治療學程」負責人為音樂學系李美文教授，基於課程規劃以及未來學程經費核銷時限之考量，敬請 鈞長同意劇場藝術學系王瓊玲教授共同擔任「藝術治療學程」負責人，並自本學期起生效。

負責 李思嫻
副教授兼代音樂學系主任 李思嫻
敬 陳

李思嫻
副教授兼代音樂學系主任 李思嫻

院長黃

教務長劉

會辦單位：課務組

簽核方式：紙本簽核<因特殊事由，且經單位主管同意以紙本簽核之公文。>※敬請核稿秘書及單位主管確實審核。

第 層 決 行		
承辦單位	會 辦 單 位	批 示
行政助理 薛淑如 06057015 李思嫻 副教授兼代音樂學系主任 李思嫻 王瓊玲 教授兼劇場藝術學系主任 王瓊玲	【教務處課務組】 1. 本校「藝術治療學程」簽陳因課程規劃及經費核銷因素，擬由音樂系李美文教授及劇藝系王瓊玲教授共同擔任學程負責人。 2. 為使學程順利運作，擬請同意其增列學程共同負責人，再提 104-1 學期整合學程委員會追認。 專案小組 李思嫻 課務組 高瑞生 組長 高瑞生	教授兼劉孟奇 教務長 劉孟奇 0610

秘書林心雅
表單編號：GAOF-3-02-0109
識別號：257598
院 長 黃心雅

註冊組黃敏嘉
組長 黃敏嘉

保存年限：

簽 於 應數系

中華民國104年6月18日

主旨：祈請同意更換「軟體工程學程」負責人，簽請 核示。

說明：

- 一、本系「軟體工程學程」負責人目前為張福春老師。
- 二、由於張福春老師近來支援系上招生宣導工作，經常要到各高中招生宣導，加上本身要授課及帶領碩、博士班研究生，業務繁忙，因此擬辭掉學程負責人的工作。
- 三、經系主任與本系李宗銓老師協調，李老師同意接下學程負責人的工作。
- 四、祈請同意本系「軟體工程學程」負責人改由李宗銓老師接任。

敬 陳

系主任郭

院長周

校長楊

會辦單位：教務處

簽核方式：線上簽核※敬請核稿秘書及單位主管確實審核。

第 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 辦 單 位	批 示

助教劉尚存

104.6.18
教授兼應用數學系系主任 郭美惠
104.6.18

秘書張瑞華
104/6/18

教授兼理學院院長 周雄
104/6/18

【教務處課務組】

- 本校「軟體工程學程」簽陳因張福春教授業務繁忙因素，擬請變更學程負責人由李宗銓助理教授擔任。
- 為使學程順利運作，擬請同意其變更該學程負責人，再提 104-1 學期整合學程委員會追認。

助理 吳八 0618

課務組 組長 高瑞生 0618

註冊組 組長 黃敏真 0623

教授兼教務長 劉孟奇 0623

教授兼學務處副處長 黃志青 0625

第 1 頁 (共 2 頁)

0623

0625

同意

0625

李新副校長
104.6.25
收文章

秘書室
104.6.23
收文章

校長室
104.6.25
收文章

表單編號：GAOF-3-02-0109
識別號：258276

國立中山大學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整合學程委員會提案單

提案單位(人)：各學程負責人、教務處

案由二：擬修訂「虛擬創業學院－創業實踐與體驗學程」等 11 個學程課程規畫表及修課相關規定，提請 討論。

說 明：

- 一、檢附擬修訂之學程課程規畫表、修課相關規定清冊及相關資料，如附件。
- 二、以上課程相關規定之修改自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核准修習學生適用，原已核准修習學生，亦得追溯適用之。

決 議：**修正通過，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程修訂清冊

序號	學程名稱	本次修訂科目數		異動 修課規定	備註
		新增	刪除		
1	虛擬創業學院-創業實踐與體驗學程	1	1	--	--
2	軟體工程學程	--	4	14	--
3	性別研究學程	1	2	--	--
4	日本研究學程	--	--	2	--
5	高階水下文化資產專業學程	2	--	--	--
6	環境教育學程	2	9	--	--
7	生物多樣性學程	11	16	3	--
8	資通安全學程	1	--	--	--
9	跨文化美學學程	18	--	2	--
10	行銷管理學程	1	--	--	--
11	科技創新與服務業管理學程	5	--	--	--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程修訂課程列表

學程名稱	新增/刪除	開課單位	核心/選修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參照頁碼
虛擬創業學院-創業實踐與體驗學程	新增	管理學院	核心	人文、設計與創業—設計思考	3	課名異動	23-25
	刪除	管理學院	核心	人文、設計與創業	3	課名異動	
軟體工程學程	刪除	資管系	選修	軟體品質管理	3		26-31
		資管系	選修	軟體專案管理	3		
		資管系	選修	軟體工程實務	3		
		資管系	選修	人因與人機介面	3		
性別研究學程	新增	通識教育中心	選修	女性主義思潮	3		32-34
	刪除	社會系	選修	性別社會學(二)	3		
		社會系	選修	性別社會學(三)	3		
高階水下文化資產專業學程	新增	中文系	選修	民俗誌文獻學(一)	3		40-42
		中文系	選修	民俗誌文獻學(二)	3		
環境教育學程	新增	通識教育	核心 II	服務學習(三): 提升台灣海洋能見度	1		43-57
		通識教育	核心 II	服務學習(三): 尋找小櫻	1		
	刪除	海工系	選修	應用大地工程學	3	100 後停開	
		海工碩	選修	海岸保全	3	100 後停開	
		化學系	選修	化學及生物感測器	3	100 後停開	
		海工碩	選修	海洋環境及工程導論	3	100 後停開	
		通識	選修	生態環境與人文關懷	2	100 後停開	
		通識	選修	海洋科學: 環境、資源及其永續	2	100 後停開	
		通識	選修	海洋產業管理	2	100 後停開	
		經濟碩	選修	環境經濟與永續發展	3	100 後停開	
通識	選修	全球公民服務學習	1	100 後停開			
生物多樣性學程	新增	海科碩	選修一	分子細胞生物學	3	102 後開設	58-66
		生科碩	選修一	分子遺傳及基因體學	2	103 後開設	
		海資系	選修二	魚類學實驗	1	103 後重開	
		海科系	選修二	海洋脊椎動物學	3	102 後開設	
		海科碩	選修二	海洋軟體動物選讀	2	103 後開設	
		通識教育	選修四	環境變遷與生態保育	2	101 後開設	

生物多樣性學程	新增	通識教育	選修四	海洋生態與海洋科技教育探索	2	101 後開設	58-66
		通識教育	選修四	海洋永續：海洋文學與海洋科學的生態對話	2	103 後開設	
		通識教育	選修四	氣候變遷與調適	2	103 後開設	
		通識教育	選修四	海權與海洋事務	2	103 後開設	
		海科系	選修四	海洋災害	2	104 後開設	
	刪除	經濟碩(下)	核心 III	環境經濟與永續發展	3	100 後停開	
		高醫生物系(上)	選修一	基因多樣性實驗	1	98 後停開	
		生科碩(上)	選修一	分子遺傳學	2	102 後停開	
		生科系(下)	選修二	無脊椎動物學	3	99 後停開	
		生科系(下)	選修二	無脊椎動物學實驗	1	99 後停開	
		海科院碩(下)	選修二	生物海洋學	2	100 後停開	
		海資系(上)	選修二	植物性浮游生物學	2	100 後停開	
		海生碩(上)	選修二	漁業生物學	3	99 後停開	
		海資碩	選修二	海洋底棲生物生態學	3	99 後停開	
		海生碩(下)	選修二	海洋軟體生物學選讀	2	課名有誤	
		通識教育(上)	選修三	海洋污染與生物	2	100 後停開	
		生科碩	選修三	高等生態學	2	100 後停開	
		通識教育(上)	選修四	水資源與環境保育	2	100 後停開	
		海洋學程(上)	選修四	海洋生態保育經營	2	只有 101 開過課	
		海地化碩(上)	選修四	海洋污染	2	99 後停開	
海事碩(上)	選修四	海洋環境評估	3	100 後停開			
資通安全學程	新增	傳播管理研究所	選修	資訊素養與倫理	3	鄭安授教授	67-69
跨文化美學學程	新增	中文系	選修	美學經典導讀	2		70-73
		中文系碩士班	選修	中國書法美學	3		
		外文系	選修	英美戲劇(一)	3		
		外文系	選修	英美戲劇(二)	3		
		外文系	選修	現代戲劇與劇場(一)	3		
		外文系	選修	現代戲劇與劇場(二)	3		
		外文系	選修	莎劇電影與劇場	3		
		外文系	選修	百老匯表演與戲劇藝術(一)	3		

跨文化美學學程	新增	外文系	選修	百老匯表演與戲劇藝術(二)	3		70-73
		外文系	選修	當代電影藝術	3		
		外文系	選修	歐洲電影	3		
		劇藝系	選修	西方名劇選讀	3		
		劇藝系	選修	東方名劇選讀	3		
		劇藝系	選修	臺灣傳統戲曲(一)	2		
		劇藝系	選修	臺灣傳統戲曲(二)	2		
		劇藝系	選修	電影藝術賞析	2		
		劇藝系碩士班	選修	現代劇場	3		
	哲學所碩士班	選修	美學與批判理論	3			
異動	劇藝系	核心	西洋藝術史	2	更正學分數		
	劇藝系	核心	藝術概論	2	更正學分數		
行銷管理學程	新增	傳管碩	選修	品牌行銷	3	李雅靖老師	74-76
科技創新與服務業管理學程	新增	資管系/財管系	選修	企業資源規劃系統	3	新增課程-張德民/林玉華老師	77-79
		資管系	必修	行銷管理	3	新增開課單位	
		資管系	選修	管理資訊系統	3	新增開課單位	
		資管碩	選修	供應鏈管理	3	新增開課單位	
		資管系	選修	資訊與服務系統規劃	3	104/1 新增課程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程修訂修課相關規定列表

學程名稱	修訂部份		參照頁碼
	新規定	原規定	
軟體工程學程	修改「計算機概論(一)」之各系所課程名稱為「計算機概論」或「 <u>C 程式設計(一)</u> 」，開課單位為「各開課系所」、「 <u>資工系</u> 」	原「計算機概論(一)」之各系所課程名稱為「計算機概論(一)」或「計算機概論」，開課單位為「各開課系所」	26-31
	修改「計算機概論(二)」之各系所課程名稱為「計算機程式」或「程式設計」或「 <u>C 程式設計(二)</u> 」，開課單位為「資工系」、「應數系」、「電機系」、「資管系」、「 <u>海科系</u> 」	原「計算機概論(二)」之各系所課程名稱為「計算機概論(二)」或「計算機程式」或「程式設計」，開課單位為「資工系」、「應數系」、「電機系」、「資管系」	
	修改「軟體工程」之開課單位為「資管系」	原「軟體工程」之開課單位為「 <u>資工系</u> 」、「資管系」	
	修改「物件導向程式設計」各系所課程名稱為「物件導向程式設計」或「 <u>JAVA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u> 」	原「物件導向程式設計」各系所課程名稱為「物件導向程式設計」或「爪哇語言與網路程式設計」	
	修改「軟體架構」之開課單位為「 <u>資管碩</u> 」	原「軟體架構」之開課單位為「資管系」	
	修改課程名稱為「 <u>Web 程式設計</u> 」，各系所課程名稱為「Web 程式設計」，開課單位為「資管系」	原課程名稱為「視窗程式設計」，各系所課程名稱為「視窗程式設計」或「Web 程式設計」，開課單位為「應數系」、「資管系」	
	修改「離散數學(一)」之各系所課程名稱為「離散數學(一)」或「 <u>離散數學</u> 」	原「離散數學(一)」之各系所課程名稱為「離散數學(一)」	
	修改課程名稱為「數值分析(一)」，各系所課程名稱為「數值分析(一)」或「 <u>數值分析</u> 」，開課單位為「應數系」、「 <u>物理系</u> 」、「 <u>機電碩</u> 」	原課程名稱為「數值分析(一)」或「 <u>數值方法</u> 」，各系所課程名稱為「數值分析(一)」或「 <u>數值方法</u> 」，開課單位為「應數系」、「 <u>資工系</u> 」	
	修改「數值分析(二)」之各系所課程名稱為「數值分析(二)」	原「數值分析(二)」之各系所課程名稱為「數值分析(二)」或「 <u>計算與JAVA</u> 」	
	修改「演算法」之開課單位為「資工系」	原「演算法」之開課單位為「 <u>應數系</u> 」、「資工系」	
	修改課程名稱為「 <u>編譯器製作</u> 」，各系所課程名稱為「 <u>編譯器製作</u> 」	原課程名稱為「編譯器設計」，各系所課程名稱為「編譯器設計」	
	修改「數位影像處理」之開課單位為「資工系」、「 <u>電機碩</u> 」	原「數位影像處理」之開課單位為「資工系」	
	修改「密碼學」之開課單位為「 <u>資工碩</u> 」	原「密碼學」之開課單位為「資工系」	
	修改「人工智慧」之各系所課程名稱為「人工智慧」、「 <u>人工智慧(一)、(二)</u> 」，開課單位為「 <u>資管碩</u> 」、「 <u>電機碩</u> 」	原「人工智慧」之各系所課程名稱為「人工智慧」，開課單位為「資工系」、「資管系」	
1.學生若修習核心課程超過 12 學分，多餘的核心課程學分數可以納入選修學分計算	無		

日本 研究 學程	2.上述之修課相關規定自 104 學年第 2 學期起核准修習學生適用，原已核准修習學生，亦得追溯適用之。	上述之修課相關規定自 104 學年第 1 學期起核准修習學生適用，原已核准修習學生，亦得追溯適用之。	34-39
生物 多樣 性	1.原開課單位為高醫生物系者，改列系所全名：生物醫學暨環境生物學系。	無	58-66
	2.刪除開課單位”(上)”、”(下)”學期的標示。	無	
	3.原開課單位為海生碩之課程更改開課單位為海科碩，原開課單位為海洋學程者更改開課單位為海科系，部分海資系/碩課程更改開課單位為海科系/碩。	無	

虛擬創業學院-創業實踐與體驗學程課程修正對照表

	核心/ 選修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新增 課程	核心	管理學院	人文、設計與創業—設計思考	3	課名異動

	核心/ 選修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刪除 課程	核心	管理學院	人文、設計與創業	3	課名異動

修訂 部分	新 規 定		原 規 定	

虛擬創業學院－創業實踐與體驗學程原課程規劃表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核 心 課 程	管理學院	創業實踐(一)	3	104學年新增課程
	管理學院	創業實踐(二)	3	104學年新增課程
	管理學院	數位科技與創業	3	104學年新增課程
	管理學院	人文、設計與創業	3	104學年新增課程
	管理學院	營運研究與財務規劃(一)	3	104學年新增課程
	管理學院	營運研究與財務規劃(二)	3	104學年新增課程
	管理學院	場域體驗與創業機會探索	3	104學年新增課程
核心課程學分數： 21 學分				
選 修	資管系	企業達人講座	2	
	財管系	社會企業商業模式發展與實作	3	
總學分數：至少 20 學分				
<p>※學程課程規劃至少 20 學分。</p> <p>※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p>				

虛擬創業學院－創業實踐與體驗學程新課程規劃表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核 心 課 程	管理學院	創業實踐(一)	3	104學年新增課程
	管理學院	創業實踐(二)	3	104學年新增課程
	管理學院	數位科技與創業	3	104學年新增課程
	管理學院	人文、設計與創業—設計思考	3	104學年新增課程
	管理學院	營運研究與財務規劃(一)	3	104學年新增課程
	管理學院	營運研究與財務規劃(二)	3	104學年新增課程
	管理學院	場域體驗與創業機會探索	3	104學年新增課程
核心課程學分數： 21 學分				
選 修	資管系	企業達人講座	2	
	財管系	社會企業商業模式發展與實作	3	
總學分數：至少 20 學分				
<p>※學程課程規劃至少 20 學分。</p> <p>※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p>				

軟體工程學程課程修正對照表

新增 課程	核心 選修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刪除 課程	核心 選修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選修	資管系	軟體品質管理	3	
	選修	資管系	軟體專案管理	3	
	選修	資管系	軟體工程實務	3	
	選修	資管系	人因與人機介面	3	

修訂 部分	新 規 定		原 規 定	
	修改「 <u>計算機概論(一)</u> 」之各系所課程名稱為「 <u>計算機概論</u> 」或「 <u>C 程式設計(一)</u> 」，開課單位為「各開課系所」、「 <u>資工系</u> 」	原「 <u>計算機概論(一)</u> 」之各系所課程名稱為「 <u>計算機概論(一)</u> 」或「 <u>計算機概論</u> 」，開課單位為「各開課系所」		
	修改「 <u>計算機概論(二)</u> 」之各系所課程名稱為「 <u>計算機程式</u> 」或「 <u>程式設計</u> 」或「 <u>C 程式設計(二)</u> 」，開課單位為「 <u>資工系</u> 」、「 <u>應數系</u> 」、「 <u>電機系</u> 」、「 <u>資管系</u> 」、「 <u>海科系</u> 」	原「 <u>計算機概論(二)</u> 」之各系所課程名稱為「 <u>計算機概論(二)</u> 」或「 <u>計算機程式</u> 」或「 <u>程式設計</u> 」，開課單位為「 <u>資工系</u> 」、「 <u>應數系</u> 」、「 <u>電機系</u> 」、「 <u>資管系</u> 」		
	修改「 <u>軟體工程</u> 」之開課單位為「 <u>資管系</u> 」	原「 <u>軟體工程</u> 」之開課單位為「 <u>資工系</u> 」、「 <u>資管系</u> 」		
	修改「 <u>物件導向程式設計</u> 」各系所課程名稱為「 <u>物件導向程式設計</u> 」或「 <u>JAVA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u> 」	原「 <u>物件導向程式設計</u> 」各系所課程名稱為「 <u>物件導向程式設計</u> 」或「 <u>爪哇語言與網路程式設計</u> 」		
	修改「 <u>軟體架構</u> 」之開課單位為「 <u>資管系</u> 」	原「 <u>軟體架構</u> 」之開課單位為「 <u>資管系</u> 」		
	修改課程名稱為「 <u>Web 程式設計</u> 」，各系所課程名稱為「 <u>Web 程式設計</u> 」，開課單位為「 <u>資管系</u> 」	原課程名稱為「 <u>視窗程式設計</u> 」，各系所課程名稱為「 <u>視窗程式設計</u> 」或「 <u>Web 程式設計</u> 」，開課單位為「 <u>應數系</u> 」、「 <u>資管系</u> 」		
	修改「 <u>離散數學(一)</u> 」之各系所課程名稱為「 <u>離散數學(一)</u> 」或「 <u>離散數學</u> 」	原「 <u>離散數學(一)</u> 」之各系所課程名稱為「 <u>離散數學(一)</u> 」		
	修改課程名稱為「 <u>數值分析(一)</u> 」，各系所課程名稱為「 <u>數值分析(一)</u> 」或「 <u>數值分析</u> 」，開課單位為「 <u>應數系</u> 」、「 <u>物理系</u> 」、「 <u>機電碩</u> 」	原課程名稱為「 <u>數值分析(一)</u> 」或「 <u>數值方法</u> 」，各系所課程名稱為「 <u>數值分析(一)</u> 」或「 <u>數值方法</u> 」，開課單位為「 <u>應數系</u> 」、「 <u>資工系</u> 」		
	修改「 <u>數值分析(二)</u> 」之各系所課程名	原「 <u>數值分析(二)</u> 」之各系所課程名稱為「 <u>數值</u>		

稱為「數值分析(二)」	分析(二)」或「 <u>計算與JAVA</u> 」
修改「演算法」之開課單位為「資工系」	原「演算法」之開課單位為「 <u>應數系</u> 」、「資工系」
修改課程名稱為「 <u>編譯器製作</u> 」，各系所課程名稱為「 <u>編譯器製作</u> 」	原課程名稱為「編譯器設計」，各系所課程名稱為「編譯器設計」
修改「數位影像處理」之開課單位為「資工系」、「 <u>電機碩</u> 」	原「數位影像處理」之開課單位為「資工系」
修改「密碼學」之開課單位為「 <u>資工碩</u> 」	原「密碼學」之開課單位為「資工系」
修改「人工智慧」之各系所課程名稱為「人工智慧」、「 <u>人工智慧(一)、(二)</u> 」，開課單位為「 <u>資管碩</u> 」、「 <u>電機碩</u> 」	原「人工智慧」之各系所課程名稱為「人工智慧」，開課單位為「資工系」、「資管系」

軟體工程學程原課程規劃表

(適用第 100 學年度第一學期起申請修讀本學程學生)

課程分類	學程課名	各系所課程	必/選	學分數	開課單位
必修課程	計算機概論 (一)	計算機概論 (一) 或計算機概論	必	3	各開課系所
	計算機概論 (二)	計算機概論 (二) 或計算機程式 或程式設計	必	3	資工系、 應數系、 電機系、 資管系
	資料結構	資料結構	必	3	應數系、 資工系、 電機系、 資管系
選修課程	*軟體工程	軟體工程	選	3	資工系、 資管系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或爪哇語言與網路程式設計	選	3	資工系、 資管系
	*作業系統	作業系統	選	3	資工系、 電機系、 資管系
	*軟體品質管理	軟體品質管理	選	3	資管系
	*軟體專案管理	軟體專案管理	選	3	資管系
	*系統分析與設計	系統分析與設計	選	3	資管系
	*軟體架構	軟體架構	選	3	資管系
	*軟體工程實務	軟體工程實務	選	3	資管系
	*人因與人機介面	人因與人機介面	選	3	資管系
	視窗程式設計	視窗程式設計 或 Web 程式設計	選	3	應數系、 資管系
	離散數學 (一)	離散數學 (一)	選	3	應數系、 資工系、 電機系
	離散數學 (二)	離散數學 (二)	選	3	應數系
	數值分析 (一) 或數值方法	數值分析 (一) 或數值方法	選	3	應數系、 資工系
	數值分析 (二)	數值分析 (二) 或計算與 JAVA	選	3	應數系
	數學統計軟體應用	數學統計軟體應用	選	3	應數系
	多媒體系統	多媒體系統	選	3	應數系
	電腦網路	電腦網路	選	3	資工系
	演算法	演算法	選	3	資工系、 應數系
	高等程式設計與實作	高等程式設計與實作	選	3	資工系
	計算機組織 或計算機組織學	計算機組織 或計算機組織學	選	3	資工系、 電機系、 資管系
	編譯器設計	編譯器設計	選	3	資工系
	資料庫管理 或網際網路資料庫	資料庫管理 或網際網路資料庫	選	3	資管系、 資工系
	數位影像處理	數位影像處理	選	3	資工系
	密碼學	密碼學	選	3	資工系
人工智慧	人工智慧	選	3	資工系、 資管系	

※本學程規定之結業學分總數至少 27 學分，其中含必修課程 9 學分，及打*號的選修課程至少 6 學分。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

※修讀本學程學生，其以前修習課程及學分數之抵免，由本學程相關課程授課教師認定。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以前已核准修習學生適用之。

軟體工程學程新課程規劃表

(適用第 **104** 學年度 **第一** 學期起申請修讀本學程學生)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各系所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核 心 課 程	各開課系所 資工系	計算機概論 (一)	計算機概論 或 C 程式設計 (一)	3	
	應數系 電機系 資管系 海科系 資工系	計算機概論 (二)	計算機程式 或程式設計 或 C 程式設計 (二)	3	
	應數系 資工系 電機系 資管系	資料結構	資料結構	3	
核心課程學分數：9 學分					
選 修	資管系	*軟體工程	軟體工程	3	【*詳見備註1】
	資工系 資管系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或 JAVA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3	【*詳見備註1】
	資工系 電機系 資管系	*作業系統	作業系統	3	【*詳見備註1】
	資管系	*系統分析與設計	系統分析與設計	3	【*詳見備註1】
	資管碩	*軟體架構	軟體架構	3	【*詳見備註1】
	資管系	* Web 程式設計	Web 程式設計	3	【*詳見備註1】
	應數系 資工系 電機系	離散數學 (一)	離散數學 (一) 或 離散數學	3	
	應數系	離散數學 (二)	離散數學 (二)	3	
	應數系 物理系 機電碩	數值分析 (一)	數值分析 (一) 或 數值分析	3	
	應數系	數值分析 (二)	數值分析 (二)	3	
	應數系	數學統計軟體應用	數學統計軟體應用	3	
	應數系	多媒體系統	多媒體系統	3	
	資工系	電腦網路	電腦網路	3	
	資工系	演算法	演算法	3	
	資工系	高等程式設計與實作	高等程式設計與實作	3	
	資工系 電機系 資管系	計算機組織 或計算機組織學	計算機組織 或計算機組織學	3	
	資工系	編譯器製作	編譯器製作	3	
	資管系 資工系	資料庫管理 或網際網路資料庫	資料庫管理 或網際網路資料庫	3	

資工系 電機碩	數位影像處理	數位影像處理	3	
資工碩	密碼學	密碼學	3	
資管碩 電機碩	人工智慧	人工智慧 人工智慧(一)(二)	3	
總學分數：至少 27 學分				
備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學程規定之結業學分總數至少 27 學分，其中含必修課程 9 學分，及打*號的選修課程至少 6 學分。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 2.修讀本學程學生，其以前修習課程及學分數之抵免，由本學程相關課程授課教師認定。 3.以上課程相關規定之修改自 104 學年度第一學期起核准修習學生適用，原已核准修習學生，亦得追溯適用之。 				

性別研究學程課程修正對照表

新增 課程	核心/ 選修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選修	通識教育中心	女性主義思潮	3	

刪除 課程	核心 選修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選修	社會系	性別社會學(二)	3	
	選修	社會系	性別社會學(三)	3	

修訂 部分	新 規 定	原 規 定

性別研究學程原課程規劃表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核心課程				
	核心課程學分數： 學分			
選修	通識教育中心	性別與社會	2	
	通識教育中心	性與人生	2	
	通識教育中心	性別與管理	2	
	通識教育中心、師培中心	性別教育	2	
	教育所	性別教育研究	3	
	外文系	小說專題：現代女作家	3	
	社會學系	性別社會學	3	
	社會學系	性別社會學(二)	3	
	社會學系	性別社會學(三)	3	
	社會學系	陽剛特質研究	3	
	社會學系	身體與工作	3	
	傳管所	廣告與文化	3	
	中文系	性別文化民俗誌	3	
	外文系	性別與文化	3	
	外文系	性別與權力：跨文化視野	3	
	外文系	精神分析批評	3	
	外文碩	吳爾芙	3	
	外文碩	現代女小說家	3	
	外文碩	當代加拿大英文文學	3	
	外文碩	當代美國邊緣弱勢文學	3	
	外文碩	失能研究	3	
	外文博	傅柯與現代小說	3	
	社會學系	性社會學	3	
	政治碩	性別與社會正義	3	
	政治碩	女性主義名著選讀	3	
	傳管所	性別與消費文化	3	
	公事碩	性別、組織與管理	3	
	總學分數：至少 20 學分			
※學程課程規劃至少 20 學分。				
※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				

性別研究學程新課程規劃表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核心課程				
	核心課程學分數： 學分			
選修	通識教育中心	性別與社會	2	
	通識教育中心	性與人生	2	
	通識教育中心	性別與管理	2	
	通識教育—師培中心	性別教育	2	
	教育所	性別教育研究	3	
	外文系	小說專題：現代女作家	3	
	外文系	性別與權力：跨文化視野	3	
	外文系	性別與文化	3	
	外文系	精神分析批評	3	
	外文碩	吳爾芙	3	
	外文碩	現代女小說家	3	
	外文碩	當代加拿大英文文學	3	
	外文碩	當代美國邊緣弱勢文學	3	
	外文博	傅柯與現代小說	3	
	社會系	性別社會學	3	
	通識教育中心	女性主義思潮	3	
	社會系	陽剛特質研究	3	
	社會系	身體與工作	3	
	社會系	性社會學	3	※本課程限大二以上學生選修
	政治碩	性別與社會正義	3	
	政治碩	女性主義名著選讀	3	
	行銷傳播碩	廣告與文化	3	
	公事碩	性別、組織與管理	3	
	中文系	性別文化民俗誌	3	
	行銷傳播碩	性別與消費文化	3	※英語授課
總學分數：至少 20 學分				
※學程課程規劃至少 20 學分。				
※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				

日本研究學程課程修正對照表

新增 課程	核心/ 選修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刪除 課程	核心 選修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修訂 部分	新 規 定		原 規 定	
	※學生若修習核心課程超過 12 學分，多餘的核心課程學分數可以納入選修學分計算		※上述之修課相關規定自 104 學年第 1 學期起核准修習學生適用，原已核准修習學生，亦得追溯適用之。	
	※上述之修課相關規定自 104 學年第 2 學期起核准修習學生適用，原已核准修習學生，亦得追溯適用之。			

日本研究學程原課程規劃表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核 心 課 程	外文系 企管系 資管系 財管系 通識中心 亞太所 社會系	日文一(一)	3	任 選 12 學 分	1.通過舊制日本語能力 試驗4級(或新制日本 語能力試驗N5級)者 可申請抵免核心課程 日文一(一)、日文一 (二),6學分。 2.通過舊制日本語能力 試驗3級(或新制日本 語能力試驗N4級)者, 可申請抵免核心課程 12學分。 3.抵免之學分僅可計算 於日文學程內,但不 列入學生之畢業學分 數。
		日文一(二)	3		
		日文二(一)	3		
		日文二(二)	3		
		日本社會與文化	2		
		日本政治	3		
核心課程學分數： 12 學分					
選 修	外文系	日文三(一)	3		
	外文系	日文三(二)	3		
	外文系	日語口語能力訓練	2		
	外文系	進階日文聽力訓練	2		
	機電系	工程日文(一)	3		學生曾修習機電系開設 之「工程日文」課程,可 以列入選修學分中。
	機電系	工程日文(二)	3		
	企管系	商用日文(一)	3		
	企管系	商用日文(二)	3		
	企管系	失敗學專題	3		可以企管系「失敗理論 專題」抵免。
	企管系	日本經營邏輯	3		
	通識中心	日本藝術與文學	2		
	亞太所	日本政治經濟	3		
	亞太所	日本外交政策	3		
	亞太所	美日關係與軍事同盟	3		
	亞太所	當代日本產業政策	3		
	社會所	亞洲社會學(二)	3		
	亞太所	史坦恩與日本明治憲政	3		
	亞太所	工業東亞政治經濟學	3		
	亞太所	日本政府與政治	3		新增

亞太所	日本安全保障政策	3		新增
亞太所	亞太區域經濟	3		新增
劇藝系	文化理念與政策	3		新增
資管所	亞太運籌管理系統	3		新增
通識中心	亞太經濟發展與整合	2		新增
通識中心	台灣社會與文化	3		新增
通識中心	全球化議題 C	2		新增
通識中心	全球化議題 B	2		新增

總學分數：至少 20 學分

※學程課程規劃至少 20 學分。

※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

※95 學年度加入日文學程的學生，除原有必修課程以外，可任選以下課程中任兩門做為選修課程修習：日本語能力訓練、日本經營邏輯、東方藝術史、東方戲劇史、東方名劇選讀、失敗學、日本藝術與文學。

※95 及 96 學年度加入日文學程的學生，如修習企管系、資管系、及財管系之日文一及日文二，可計算於必修課程中。

※96 及 97 學年度加入日文學程的學生，可將失敗學及日本藝術與文學列入選修學分中。

※100 學年度(含)以前加入日文學程的學生，可將「日本政治經濟」、「日本外交政策」、「美日關係與軍事同盟」、「當代日本產業政策」及「亞洲社會學(二)」列入選修學分中，「日本社會與文化」及「日本政治」為核心課程學分。

※修讀本學程學生倘入學前曾修習本學程規劃之課程，得提經學程負責人認定後抵免之。

※上述之修課相關規定自 104 學年第 1 學期起核准修習學生適用，原已核准修習學生，亦得追溯適用之。

日本研究學程新課程規劃表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核心課程	外文系 企管系 資管系 財管系 通識中心 亞太所 社會系	日文一(一)	3	任選 12 學分	1.通過舊制日本語能力試驗4級(或新制日本語能力試驗N5級)者可申請抵免核心課程日文一(一)、日文一(二),6學分。 2.通過舊制日本語能力試驗3級(或新制日本語能力試驗N4級)者,可申請抵免核心課程12學分。 3.抵免之學分僅可計算於日文學程內,但不列入學生之畢業學分數。 4.學生若修習核心課程超過12學分,多餘的核心課程學分數可以納入選修學分計算
		日文一(二)	3		
		日文二(一)	3		
		日文二(二)	3		
		日本社會與文化	2		
		日本政治	3		
核心課程學分數： 12 學分					
選修	外文系	日文三(一)	3		
	外文系	日文三(二)	3		
	外文系	日語口語能力訓練	2		
	外文系	進階日文聽力訓練	2		
	機電系	工程日文(一)	3		學生曾修習機電系開設之「工程日文」課程,可以列入選修學分中。
	機電系	工程日文(二)	3		
	企管系	商用日文(一)	3		
	企管系	商用日文(二)	3		
	企管系	失敗學專題	3		可以企管系「失敗理論專題」抵免。
	企管系	日本經營邏輯	3		
	通識中心	日本藝術與文學	2		
	亞太所	日本政治經濟	3		
	亞太所	日本外交政策	3		
	亞太所	美日關係與軍事同盟	3		

亞太所	當代日本產業政策	3		
社會所	亞洲社會學(二)	3		
亞太所	史坦恩與日本明治憲政	3		
亞太所	工業東亞政治經濟學	3		
亞太所	日本政府與政治	3		新增
亞太所	日本安全保障政策	3		新增
亞太所	亞太區域經濟	3		新增
劇藝系	文化理念與政策	3		新增
資管所	亞太運籌管理系統	3		新增
通識中心	亞太經濟發展與整合	2		新增
通識中心	台灣社會與文化	3		新增
通識中心	全球化議題 C	2		新增
通識中心	全球化議題 B	2		新增

總學分數：至少 20 學分

※學程課程規劃至少 20 學分。

※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

※95 學年度加入日文學程的學生，除原有必修課程以外，可任選以下課程中任兩門做為選修課程修習：日本語能力訓練、日本經營邏輯、東方藝術史、東方戲劇史、東方名劇選讀、失敗學、日本藝術與文學。

※95 及 96 學年度加入日文學程的學生，如修習企管系、資管系、及財管系之日文一及日文二，可計算於必修課程中。

※96 及 97 學年度加入日文學程的學生，可將失敗學及日本藝術與文學列入選修學分中。

※100 學年度(含)以前加入日文學程的學生，可將「日本政治經濟」、「日本外交政策」、「美日關係與軍事同盟」、「當代日本產業政策」及「亞洲社會學(二)」列入選修學分中，「日本社會與文化」及「日本政治」為核心課程學分。

※修讀本學程學生倘入學前曾修習本學程規劃之課程，得提經學程負責人認定後抵免之。

※學生若修習核心課程超過 12 學分，多餘的核心課程學分數可以納入選修學分計算。

※上述之修課相關規定自 104 學年第 2 學期起核准修習學生適用，原已核准修習學生，亦得追溯適用之。

高階水下文化資產專業學程課程修正對照表

新增 課程	核心/ 選修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選修	中文系	民俗誌文獻學(一)	3	
	選修	中文系	民俗誌文獻學(二)	3	

刪除 課程	核心 選修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修訂 部分	新 規 定	原 規 定

高階水下文化資產專業學程原課程規劃表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核 心 課 程	政治所 海事所	國際法	3		
	海事所	海洋法	3		
	海事所	水下文化遺產政策與法律	3		
	海事所	海洋政策	3		
	中文系	海洋文化民俗誌	3		
	海事所	水下考古概論	3		
	海事所	水下文化遺產再利用	3		
核心課程學分數：21 學分					
選 修	海事所	行政法	3		
	海事所	公共政策	3		
	海事所	水下考古方法與理論	3		
	海工系	應用測量學	3		
	海工系	海底調查工程技術	3		
	海工系	海底工程探測資料處理	3		
	海工系	海洋大地工程實驗	3		
	海科院	潛水理論與實務	2		
	海科院	高級潛水調查技術	3		
總學分數：至少 30 學分					
<p>※學程課程規劃至少 20 學分。</p> <p>※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p>					

高階水下文化資產專業學程新課程規劃表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核 心 課 程	政治所 海事所	國際法	3		
	海事所	海洋法	3		
	海事所	水下文化遺產政策與法律	3		
	海事所	海洋政策	3		
	中文系	海洋文化民俗誌	3		
	海事所	水下考古概論	3		
	海事所	水下文化遺產再利用	3		
核心課程學分數：21 學分					
選 修	海事所	行政法	3		
	海事所	公共政策	3		
	海事所	水下考古方法與理論	3		
	海工系	應用測量學	3		
	海工系	海底調查工程技術	3		
	海工系	海底工程探測資料處理	3		
	海工系	海洋大地工程實驗	3		
	海科院	潛水理論與實務	2		
	海科院	高級潛水調查技術	3		
	中文系	民俗誌文獻學(一)	3		
	中文系	民俗誌文獻學(二)	3		
總學分數：至少 30 學分					
※學程課程規劃至少 20 學分。					
※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					

環境教育學程課程修正對照表

新增 課程	核心/ 選修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核心 II	通識教育	服務學習(三):提升台灣海洋能見度	1	
	核心 II	通識教育	服務學習(三):尋找小櫻	1	

刪除 課程	核心/ 選修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選修	海工系	應用大地工程學	3	100後停開
	選修	海工碩	海岸保全	3	100後停開
	選修	化學系	化學及生物感測器	3	100 後停開
	選修	海工碩	海洋環境及工程導論	3	100 後停開
	選修	通識	生態環境與人文關懷	2	100 後停開
	選修	通識	海洋科學:環境、資源及其永續	2	100 後停開
	選修	通識	海洋產業管理	2	100 後停開
	選修	經濟碩	環境經濟與永續發展	3	100 後停開
	選修	通識	全球公民服務學習	1	100 後停開

修訂 部分	新 規 定		原 規 定	

環境教育學程原課程規劃表

102 年 11 月 20 日修改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必修課程	一、核心課程 I:環境教育概念(必修 3 門, 6 學分)			
	海科院	環境教育	2	環保署環境教育人員認證核心科目 100100
	海科院	環境教育教材教法	2	環保署環境教育人員認證核心科目 106700
	通識中心	環境倫理	2	環保署環境教育人員認證核心科目 102600
	二、核心課程 II:環境教育實習課程 (1 學分, 服務學習擇一必修)			
	通識	服務學習(三):壽山動物園動物志願服務	1	
	通識	服務學習(三):海洋資源實務應用	1	
	通識	服務學習(三):環境教育服務與推廣	1	
	通識	服務學習(三):植物生態與多樣性解說	1	
	通識	服務學習(三):台灣獼猴生態宣導	1	
	通識	服務學習(三):生態公民意識與實踐	1	
	通識	服務學習(三):史蹟導覽	1	
	通識	服務學習(三):適能增進水域運動推廣服務	1	
	通識	服務學習(三):國際志工服務課程	1	
	通識	服務學習(三):公共藝術與服務學習	1	
		通識	全球公民服務學習	1
三、總結性課程(2 學分, 需先修畢核心課程 I 和 II, 方才可修習總結性課程)				
海科院	環境教育實踐推廣	2		
選修課程(擇一領域或全部領域修習 10 學分)	一、學校及社會環境教育領域			
	外文系	美國自然書寫	3	
	生科系	生物科學研究法	3	
	社會系	環境社會學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103300
	社會碩	社會學研究方法	3	
	海工系	計畫學導論	3	
	海工系	環境與行為	2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607800
	海事碩	海洋事務總論	3	
	海事碩	海洋科學與管理	3	
	海事碩	海洋教育政策與實務	2	
	教育博	科學教育研究	3	
	教育博	課程發展與設計	3	
	教育碩	多元文化科學教育研究	3	
	教育碩	非制式科學教育	3	

通識	物質科學	2	
通識	社會性科學議題的探討-以「我們的島」為例	2	
通識	科學知識的發展	2	
通識	科學探究的應用	2	
通識	海洋事務概論	2	
通識	博物館典藏巡禮	1	
通識	環境心理學	2	
通識	環境科學	2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112200
二、氣候變遷領域			
公事碩	城鄉發展與環境變遷	2	
光電系	太陽能電池導論	3	
光電系	光電替代能源概論	3	
海工碩	波浪理論觀測及預報	3	
海工碩	海洋風浪分析與預報	2	
海科系	古海洋學概論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201700
海科系	海洋微體古生物學	2	
海科系	海洋微體古生物學實習	1	
海科碩	古氣候學概論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201000
通識	科技前沿	2	
通識	現今科技與社會	2	
通識	環境變遷與生態保育	2	
機電系	太陽能工程概論	3	
機電系	綠色能源工程	3	
機電碩	太陽能工程	3	
環工碩	能源與環境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211500
三、災害防救領域			
海工系	土壤力學實驗	1	
海工系	水文學	3	
海工系	水資源工程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613000
海工系	生態工程概論	2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313600
海工系	海岸工程學	3	
海工系	海岸開發及保育工程	3	
海工系	海洋波浪學	3	
海工系	基礎工程學	3	
海工系	港灣工程學	3	
海工系	給水及排水工程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526300
海工系	應用大地工程學	3	100 後停開
海工系	營建管理	3	
海工碩	波浪力學	3	
海工碩	波浪理論	3	

海工碩	海岸保全	3	100 後停開
海工碩	海洋大地工程實驗	1	
海工碩	應用工程水力學	3	
海科系	波浪與潮汐	3	
機電系	火災安全導論	3	
四、自然保育領域			
生科系	水生植物	2	
生科系	本地植物學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28700
生科系	生物多樣性與保育	2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21300
生科系	生態學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15400
生科系	昆蟲學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27200
生科系	脊椎動物學	3	
生科系	脊椎動物學實驗	1	
生科系	野生動物之飼育與照護	3	
生科系	植物分類學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28000
生科系	植物地理學	2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28200
生科系	植物形態學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28300
生科系	植物繁殖學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28600
生科系	應用生物方法學	3	
生科碩	生態學研究方法	3	
生科碩	行為生態學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17500
生科碩	高等生物多樣性與保育	2	
生科碩	演化生物學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22800
海科系	生物多樣性行動技能建立	2	
海科系	海洋生物多樣性與生態實驗	1	
海科系	海洋生物概論	2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10400
海科系	海洋脊椎動物學	2	
海科系	基礎海洋生態學	3	
海科系	基礎統計學	3	
海科系	普通生物學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14300
海科系	普通生物學實驗	1	
海科碩	海洋生態學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10200
海資系	生物統計學	2	
海資系	生物統計學實習	1	
海資系	海洋生物學概論	2	
海資系	海洋微生物學	2	
海資系	海洋微生物學實驗	1	
海資系	動物性浮游生物學	2	
海資系	魚類學	2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26200
海資系	藻類學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31400

海資系	藻類學實驗	1	
海資碩	生物海洋學	2	
海資碩	海洋無脊椎動物學	2	
海資碩	統計方法及資料處理	3	
海資碩	魚類生態學	3	
通識	生命科學	2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14100
通識	生物多樣性的世界	2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21200
通識	地球科學	2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32300
通識	海洋生態與海洋科技教育探索	2	
通識	基礎生物學	2	
通識	演化生態學	2	
五、公害防治領域			
工學院	自來水工程導論	2	
化學系	化學及生物感測器	3	100 後停開
生科系	生物技術概論	3	
生科系	生物技術實驗	2	
生科系	微生物學	3	
生科碩	微生物應用技術	3	
海下物碩	工程聲學	3	
海下物碩	水下聲學系統分析	3	
海下物碩	水下聲學量測	3	
海下物碩	應用水中聲學	3	
海工系	固體類器物處理	3	
海工系	空氣汙染概論	3	
海工系	廢水處理工程學	3	
海工系	環境工程化學實驗	3	
海工系	環境微生物學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503500
海工系	環境微生物學實驗	1	
海工碩	汙水工程設計	3	
海工碩	海岸變遷及漂沙理論	3	
海科系	基礎微生物學	2	
海資系	生物技術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502600
海資系	污染防治生物學	3	
海資碩	水質分析	2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523700
通識	水資源與環境保育	2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612700
通識	污染防治與環境管理	2	
通識	海洋汙染與生物	2	
通識	現代生物科技與社會倫理	2	
通識	應用生物技術	2	
通識	環境工程化學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505700

環工碩	水及廢水分析	3	
環工碩	水資源管理與自來水系統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612900
環工碩	有害化學物外洩因應技術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541900
環工碩	空氣汙染工程學	3	
環工碩	空氣汙染物採樣與分析	3	
環工碩	空氣汙染控制設計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522100
環工碩	電子業汙染與防治	3	
環工碩	廢水生物處理方法	3	
環工碩	廢棄物及土壤分析	3	
環工碩	廢棄物自然處理系統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532400
環工碩	環境化學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505300
環工碩	環境毒物學	3	
六、環境及資源管理領域			
公事碩	都市空間探討	2	
公事碩	都市環境管理	2	
公事碩	環境規劃與決策	3	
社會系	海洋地理資訊系統	3	
政治碩	國際法	3	
政經系	生態政治經濟學	3	
海下物碩	應用海洋學	3	
海工系	海洋物理學概論	1.5	
海工系	海洋與海岸管理	3	
海工系	海洋學導論	3	
海工系	基礎環境科學	2	
海工碩	海洋環境及工程導論	3	100 後停開
海工碩	海洋環境資料庫設計	3	
海工碩	海洋環境調查與分析	2	
海工碩	環境規劃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513300
海事碩	海岸管理	3	
海事碩	海洋政策	3	
海事碩	海洋產業經濟	3	
海事碩	海洋環境評估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514300
海事碩	國際海洋法	2	
海事碩	國際漁業資源管理實務	3	
海事碩	漁業生態與管理	3	
海事碩	環境與資源經濟	2	
海科系	地球化學概論	2	
海科系	地球科學概論	3	
海科系	海上實習	1	
海科系	海洋化學	2	

海科系	海洋化學概論	2	
海科系	海洋地質概論	2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10800
海科系	海洋物理概論	2	
海科系	海洋觀測與調查	3	
海科系	環境科學概論	2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501900
海科院	基礎海洋學	3	
海資系	地質學	2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303800
海資系	海洋化學實驗	1	
海資系	海洋法	3	
海資系	海洋資源導論	3	
理學院	生活科技概論	3	
通識	台灣海岸環境	2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617500
通識	生態環境與人文關懷	2	100 後停開
通識	海洋中藥概論	2	
通識	海洋化學生物學導論	3	
通識	海洋文化、資源與海權講座	2	
通識	海洋科技與未來	2	
通識	海洋科學：環境、資源及其永續	2	100 後停開
通識	海洋產業管理	2	100 後停開
通識	海洋學	3	
經濟碩	資源經濟學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619800
經濟碩	漁業經濟學	3	
經濟碩	環境經濟與永續發展	3	100 後停開
環工碩	永續環境規劃	3	
環工碩	國際環保議題與對策	3	
環工碩	環境決策與管理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602700
七、文化保存領域			
中文系	海洋文化民俗誌	3	
中文碩	民俗誌文獻學	3	
公事碩	文化經濟	2	
哲學碩	文化哲學	3	
通識	台灣社會與文化	3	
通識	海洋文化	3	
劇藝碩	文化理念與政策	3	
劇藝碩	博物館管理	3	
劇藝碩	藝術與文化環境	3	
八、社區參與領域			
人管碩	跨文化領導與溝通	3	
公事碩	公共事務管理實習	1	
公事碩	社區營造與地區重建	2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807900

社會系	社會調查與研究方法	3	
社會系	海洋、社會組織與公民治理	2	
社會系	海洋政策行銷	3	
社會系	海洋與社會	3	
社會系	海洋與城市發展	3	
社會系	漁業政策與地方政治	3	
政經系	社會科學研究方法	3	
政經系	城市與鄉村治理	3	
海事碩	海岸開發與保育對策	3	
海事碩	海岸整合管理與治理	3	
海資系	海洋政策概論	3	
通識	公民與全球視野	2	
通識	全球化議題	2	
通識	都市營造與空間規劃	2	
劇藝碩	藝術教育與社區文化	3	

總學分數：至少 27 學分

- (1) 學程課程規劃 27 學分。
- (2) 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
- (3) 不同開課系所，但課程名稱相符合之課程皆予以採計。
- (4) 修習本學程之核心課程 I，為申請環保署環境教育人員之核心必修科目。
- (5) 完成本學程全部領域選修 18 學分之學生可申請環保署環境教育行政人員認證。
- (6) 完成本學程擇一領域選修 18 學分之學生可申請環保署環境教育教學人員認證。

環境教育學程新課程規劃表

104 年 10 月 30 日修改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必修課程	一、核心課程 I:環境教育概念(必修 3 門, 6 學分)			
	海科院	環境教育	2	環保署環境教育人員認證核心科目 100100
	海科院	環境教育教材教法	2	環保署環境教育人員認證核心科目 106700
	通識中心	環境倫理	2	環保署環境教育人員認證核心科目 102600
	二、核心課程 II:環境教育實習課程 (1 學分, 服務學習擇一必修)			
	通識	服務學習(三):壽山動物園動物志願服務	1	-
	通識	服務學習(三):海洋資源實務應用	1	
	通識	服務學習(三):環境教育服務與推廣	1	
	通識	服務學習(三):植物生態與多樣性解說	1	
	通識	服務學習(三):台灣獼猴生態宣導	1	
	通識	服務學習(三):生態公民意識與實踐	1	
	通識	服務學習(三):史蹟導覽	1	
	通識	服務學習(三):適能增進水域運動推廣服務	1	
	通識	服務學習(三):國際志工服務課程	1	
	通識	服務學習(三):公共藝術與服務學習	1	
	通識	服務學習(三):提升台灣海洋能見度	1	
	通識	服務學習(三):尋找小櫻	1	
三、總結性課程(2 學分, 需先修畢核心課程 I 和 II, 方才可修習總結性課程)				
海科院	環境教育實踐推廣	2		
選修課程(擇一領域或全部領域修習∞學分)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一、學校及社會環境教育領域			
	外文系	美國自然書寫	3	
	生科系	生物科學研究法	3	
	社會系	環境社會學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103300
	社會碩	社會學研究方法	3	
	海工系	計畫學導論	3	
	海工系	環境與行為	2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607800
	海事碩	海洋事務總論	3	
	海事碩	海洋科學與管理	3	
	海事碩	海洋教育政策與實務	2	
	教育博	科學教育研究	3	
	教育博	課程發展與設計	3	
	教育碩	多元文化科學教育研究	3	

教育碩	非制式科學教育	3	
通識	物質科學	2	
通識	社會性科學議題的探討-以「我們的島」為例	2	
通識	科學知識的發展	2	
通識	科學探究的應用	2	
通識	海洋事務概論	2	
通識	博物館典藏巡禮	1	
通識	環境心理學	2	
通識	環境科學	2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112200
二、氣候變遷領域			
公事碩	城鄉發展與環境變遷	2	
光電系	太陽能電池導論	3	
光電系	光電替代能源概論	3	
海工碩	波浪理論觀測及預報	3	
海工碩	海洋風浪分析與預報	2	
海科系	古海洋學概論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201700
海科系	海洋微體古生物學	2	
海科系	海洋微體古生物學實習	1	
海科碩	古氣候學概論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201000
通識	科技前沿	2	
通識	現今科技與社會	2	
通識	環境變遷與生態保育	2	
機電系	太陽能工程概論	3	
機電系	綠色能源工程	3	
機電碩	太陽能工程	3	
環工碩	能源與環境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211500
三、災害防救領域			
海工系	土壤力學實驗	1	
海工系	水文學	3	
海工系	水資源工程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613000
海工系	生態工程概論	2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313600
海工系	海岸工程學	3	
海工系	海岸開發及保育工程	3	
海工系	海洋波浪學	3	
海工系	基礎工程學	3	
海工系	港灣工程學	3	
海工系	給水及排水工程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526300
海工系	營建管理	3	
海工碩	波浪力學	3	
海工碩	波浪理論	3	
海工碩	海洋大地工程實驗	1	

海工碩	應用工程水力學	3	
海科系	波浪與潮汐	3	
機電系	火災安全導論	3	
四、自然保育領域			
生科系	水生植物	2	
生科系	本地植物學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28700
生科系	生物多樣性與保育	2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21300
生科系	生態學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15400
生科系	昆蟲學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27200
生科系	脊椎動物學	3	
生科系	脊椎動物學實驗	1	
生科系	野生動物之飼育與照護	3	
生科系	植物分類學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28000
生科系	植物地理學	2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28200
生科系	植物形態學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28300
生科系	植物繁殖學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28600
生科系	應用生物方法學	3	
生科碩	生態學研究方法	3	
生科碩	行為生態學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17500
生科碩	高等生物多樣性與保育	2	
生科碩	演化生物學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22800
海科系	生物多樣性行動技能建立	2	
海科系	海洋生物多樣性與生態實驗	1	
海科系	海洋生物概論	2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10400
海科系	海洋脊椎動物學	2	
海科系	基礎海洋生態學	3	
海科系	基礎統計學	3	
海科系	普通生物學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14300
海科系	普通生物學實驗	1	
海科碩	海洋生態學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10200
海資系	生物統計學	2	
海資系	生物統計學實習	1	
海資系	海洋生物學概論	2	
海資系	海洋微生物學	2	
海資系	海洋微生物學實驗	1	
海資系	動物性浮游生物學	2	
海資系	魚類學	2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26200
海資系	藻類學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31400
海資系	藻類學實驗	1	
海資碩	生物海洋學	2	
海資碩	海洋無脊椎動物學	2	

海資碩	統計方法及資料處理	3	
海資碩	魚類生態學	3	
通識	生命科學	2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14100
通識	生物多樣性的世界	2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21200
通識	地球科學	2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32300
通識	海洋生態與海洋科技教育探索	2	
通識	基礎生物學	2	
通識	演化生態學	2	
五、公害防治領域			
工學院	自來水工程導論	2	
生科系	生物技術概論	3	
生科系	生物技術實驗	2	
生科系	微生物學	3	
生科碩	微生物應用技術	3	
海下物碩	工程聲學	3	
海下物碩	水下聲學系統分析	3	
海下物碩	水下聲學量測	3	
海下物碩	應用水中聲學	3	
海工系	固體類器物處理	3	
海工系	空氣汙染概論	3	
海工系	廢水處理工程學	3	
海工系	環境工程化學實驗	3	
海工系	環境微生物學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503500
海工系	環境微生物學實驗	1	
海工碩	汗水工程設計	3	
海工碩	海岸變遷及漂沙理論	3	
海科系	基礎微生物學	2	
海資系	生物技術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502600
海資系	污染防治生物學	3	
海資碩	水質分析	2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523700
通識	水資源與環境保育	2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612700
通識	污染防治與環境管理	2	
通識	海洋汙染與生物	2	
通識	現代生物科技與社會倫理	2	
通識	應用生物技術	2	
通識	環境工程化學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505700
環工碩	水及廢水分析	3	
環工碩	水資源管理與自來水系統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612900
環工碩	有害化學物外洩因應技術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541900
環工碩	空氣汙染工程學	3	
環工碩	空氣汙染物採樣與分析	3	

環工碩	空氣污染控制設計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522100
環工碩	電子業汙染與防治	3	
環工碩	廢水生物處理方法	3	
環工碩	廢棄物及土壤分析	3	
環工碩	廢棄物自然處理系統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532400
環工碩	環境化學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505300
環工碩	環境毒物學	3	
六、環境及資源管理領域			
公事碩	都市空間探討	2	
公事碩	都市環境管理	2	
公事碩	環境規劃與決策	3	
社會系	海洋地理資訊系統	3	
政治碩	國際法	3	
政經系	生態政治經濟學	3	
海下物碩	應用海洋學	3	
海工系	海洋物理學概論	1.5	
海工系	海洋與海岸管理	3	
海工系	海洋學導論	3	
海工系	基礎環境科學	2	
海工碩	海洋環境資料庫設計	3	
海工碩	海洋環境調查與分析	2	
海工碩	環境規劃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513300
海事碩	海岸管理	3	
海事碩	海洋政策	3	
海事碩	海洋產業經濟	3	
海事碩	海洋環境評估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514300
海事碩	國際海洋法	2	
海事碩	國際漁業資源管理實務	3	
海事碩	漁業生態與管理	3	
海事碩	環境與資源經濟	2	
海科系	地球化學概論	2	
海科系	地球科學概論	3	
海科系	海上實習	1	
海科系	海洋化學	2	
海科系	海洋化學概論	2	
海科系	海洋地質概論	2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410800
海科系	海洋物理概論	2	
海科系	海洋觀測與調查	3	
海科系	環境科學概論	2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501900
海科院	基礎海洋學	3	
海資系	地質學	2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303800

海資系	海洋化學實驗	1	
海資系	海洋法	3	
海資系	海洋資源導論	3	
理學院	生活科技概論	3	
通識	台灣海岸環境	2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617500
通識	海洋中藥概論	2	
通識	海洋化學生物學導論	3	
通識	海洋文化、資源與海權講座	2	
通識	海洋科技與未來	2	
通識	海洋學	3	
經濟碩	資源經濟學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619800
經濟碩	漁業經濟學	3	
環工碩	永續環境規劃	3	
環工碩	國際環保議題與對策	3	
環工碩	環境決策與管理	3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602700
七、文化保存領域			
中文系	海洋文化民俗誌	3	
中文碩	民俗誌文獻學	3	
公事碩	文化經濟	2	
哲學碩	文化哲學	3	
通識	台灣社會與文化	3	
通識	海洋文化	3	
劇藝碩	文化理念與政策	3	
劇藝碩	博物館管理	3	
劇藝碩	藝術與文化環境	3	
八、社區參與領域			
人管碩	跨文化領導與溝通	3	
公事碩	公共事務管理實習	1	
公事碩	社區營造與地區重建	2	符合環保署採計課程 807900
社會系	社會調查與研究方法	3	
社會系	海洋、社會組織與公民治理	2	
社會系	海洋政策行銷	3	
社會系	海洋與社會	3	
社會系	海洋與城市發展	3	
社會系	漁業政策與地方政治	3	
政經系	社會科學研究方法	3	
政經系	城市與鄉村治理	3	
海事碩	海岸開發與保育對策	3	
海事碩	海岸整合管理與治理	3	
海資系	海洋政策概論	3	
通識	公民與全球視野	2	

通識	全球化議題	2	
通識	都市營造與空間規劃	2	
劇藝碩	藝術教育與社區文化	3	

總學分數：至少 27 學分

- (1) 學程課程規劃 27 學分。
- (2) 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
- (3) 不同開課系所，但課程名稱相符合之課程皆予以採計。
- (4) 修習本學程之核心課程 I，為申請環保署環境教育人員之核心必修科目。
- (5) 完成本學程全部領域選修 18 學分之學生可申請環保署環境教育行政人員認證。
- (6) 完成本學程擇一領域選修 18 學分之學生可申請環保署環境教育教學人員認證。

生物多樣性學程課程修正對照表

新增 課程	核心/ 選修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選修一	海科碩	分子細胞生物學	3	102 後開設
	選修一	生科碩	分子遺傳及基因體學	2	103 後開設
	選修二	海資系	魚類學實驗	1	103 後重開
	選修二	海科系	海洋脊椎動物學	3	102 後開設
	選修二	海科碩	海洋軟體動物選讀	2	103 後開設
	選修四	通識教育	環境變遷與生態保育	2	101 後開設
	選修四	通識教育	海洋生態與海洋科技教育探索	2	101 後開設
	選修四	通識教育	海洋永續：海洋文學與海洋科學的生態對話	2	103 後開設
	選修四	通識教育	氣候變遷與調適	2	103 後開設
	選修四	通識教育	海權與海洋事務	2	103 後開設
選修四	海科系	海洋災害	2	104 後開設	

刪除 課程	核心 選修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核心 III	經濟碩(下)	環境經濟與永續發展	3	100後停開
	選修一	高醫生物系(上)	基因多樣性實驗	1	98後停開
	選修一	生科碩(上)	分子遺傳學	2	102後停開
	選修二	生科系(下)	無脊椎動物學	3	99後停開
	選修二	生科系(下)	無脊椎動物學實驗	1	99後停開
	選修二	海科院碩(下)	生物海洋學	2	100 後停開
	選修二	海資系(上)	植物性浮游生物學	2	100後停開
	選修二	海生碩(上)	漁業生物學	3	99後停開
	選修二	海資碩	海洋底棲生物生態學	3	99後停開
	選修二	海生碩(下)	海洋軟體生物學選讀	2	課名有誤
	選修三	通識教育(上)	海洋污染與生物	2	100後停開
	選修三	生科碩	高等生態學	2	100後停開
	選修四	通識教育(上)	水資源與環境保育	2	100後停開
	選修四	海洋學程(上)	海洋生態保育經營	2	只有101開過課
	選修四	海地化碩(上)	海洋污染	2	99後停開
選修四	海事碩(上)	海洋環境評估	3	100後停開	

修訂 部分	新 規 定		原 規 定
	1.原開課單位為高醫生物系者，改列系所全名：生物醫學暨環境生物學系。		
	2.刪除開課單位”(上)”、”(下)”學期的標示。		
	3.原開課單位為海生碩之課程更改開課單位為海科碩，原開課單位為海洋學程者更改開課單位為海科系，部分海資系/碩課程更改開課單位為海科系/碩。		

生物多樣性學程原課程規劃表

103 年 04 月 23 日修改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核心課程	核心課程 I (必修 1 門, 2 學分)			
	通識教育(下)	生物多樣性的世界(A)(B)	2	
	高醫生物系通識中心(下)	生物多樣性導論	2	
	核心課程 II (必修 1 門, 2 學分, 其他門可採計為生態系多樣性組之學分)			
	生科系(上)	生態學	3	
	海資系(上)	生態學	2	
	高醫生物系(上)	生態學	3	
	通識教育(上)	演化生態學	2	
	海生碩(下)	海洋生態學	3	
	海科系	基礎海洋生態學	2	
	海工系(上)	海洋生態學	1.5	
	核心課程 III (必修 1 門, 2 學分, 其他門可採計為保育與永續利用組之學分)			
	生科系(上)	生物多樣性與保育	2	
	海工系(上)	生態工程概論	2	
	通識教育(上)(下)	地球科學(A)(B)	2	
	深化人文社會(上)	環境倫理	2	
	經濟碩(下)	環境經濟與永續發展	3	
	通識教育(下)	海洋科學:環境、科學、及其永續(A)(B)	2	
	高醫生物系(上)	保育生物學	2	
	核心課程 IV (必修 1 門, 1 學分)			
通識教育(上)	服務學習 (三): 植物生態與多樣性解說	1		
通識教育(上)	服務學習 (三): 臺灣獼猴生態宣導	1		
通識教育(上)	服務學習 (三): 壽山動物園動物志願服務	1		
通識教育(上)	服務學習 (三): 海洋資源實務應用	1		
通識教育(上)	服務學習 (三): 環境教育服務與推廣	1		
總結性課程 (必修 1 門, 2 學分)				
海科系(下)	<u>生物多樣性行動技能建立</u>	<u>2</u>		
核心課程必修學分數: 9 學分				
選修	一、基因多樣性組 (主修組 5 學分, 非主修組需於各組至少選修 2 學分)			
	通識教育(上)(下)	生命倫理的探索	2	
	通識教育(上)(下)	生命科學(A)(B)	2	

生科系(上)(下)	分子生物學(一)(二)	3	
生科碩(上)	細胞與分子生物學	3	
生科碩(上)	分子遺傳學	2	
生科系(下)	分子遺傳學概論	3	
生科碩(上)	植物分子遺傳學	3	
生科系(下)	遺傳學	3	
海資系(上)	生物技術概論	2	
生科系(下)	生物技術概論	3	
海資碩(上)(下)	分子細胞生物學(一)(二)	2	
海資系(下)	遺傳學	2	
海資碩(下)	高等分子生物學	3	
生醫碩(上)(下)	高等分子生物學	3	
高醫生物系(上)	基因多樣性	2	
高醫生物系(上)	基因多樣性實驗	1	
高醫生物系(上)	組織學	2	
高醫生物系(上)	組織學實驗	2	
二、物種多樣性組 (主修組5學分，非主修組需於各組至少選修2學分)			
生科系(下)	本地植物學	3	
通識教育(上)	本地植物學	2	
生科系(下)	植物分類學	3	
高醫藥學系(上)	本草學	2	
高醫藥學系(上)	藥用植物學實驗	2	
生科系(上)	水生植物學	2	
生科系(下)	無脊椎動物學	3	
生科系(下)	無脊椎動物學實驗	1	
生科系(下)	脊椎動物學	3	
生科系(下)	脊椎動物學實驗	1	
海資系(上)	海洋生物學概論	2	
海科院碩(下)	生物海洋學	2	
海資系(上)	魚類學	2	
海資系(上)	植物性浮游生物學	2	
海資系(上、下)	海洋無脊椎動物學(一)(二)	4	學年課
高醫生物系(上)	鳥類學	2	
高醫生物系(上)	鳥類學實習	1	
海資碩(上)	生物海洋學	2	
海資系(下)	海洋微生物學	2	
海資系(下)	海洋微生物學實驗	1	
海資系(下)	動物性浮游生物學	2	
海資系(下)	動物性浮游生物學實驗	1	
海生碩(上)	魚類學	2	
海生碩(上)	漁業生物學	3	
海生碩(上)	魚類分類學	2	

海生碩(上)	軟體動物學	3	
海生碩(下)	海洋軟體生物學選讀	2	
海資碩	海洋底棲生物生態學	3	
海資碩	海洋生物生理生態學	2	
海事碩	漁業生態與管理	3	
海資碩	浮游生物生態學	2	
生科系(上)	野生動物之飼育與照護	3	
生科系(下)	昆蟲學	3	
高醫生物系(下)	昆蟲學	2	
高醫生物系(下)	昆蟲學實驗	1	
海資碩(上)	海洋基礎生產力	2	
高醫生物系(上)	生物繪畫	3	
高醫藥學系(下)	寄生蟲學	1	
高醫藥學系(下)	寄生蟲學實驗	1	
三、生態系多樣性組 (主修組5學分，非主修組需於各組至少選修2學分)			
通識教育(上)	海洋污染與生物	2	
生科碩(上)	植群生態學	3	
生科碩	生態研究方法	3	
海資碩(上)	魚類生態學	3	
海科系(上)	海洋生物多樣性與生態實驗	1	
生科碩	高等生態學	2	
生科碩(下)	高等生物多樣性與保育	2	
高醫生物系(上)	動物行為學	2	
高醫生物系(上)	動物行為學實驗	1	
高醫藥學系(下)	演化生物學	3	
四、保育與永續利用組 (主修組5學分，非主修組需於各組至少選修2學分)			
通識教育(下)	都市營造與空間規劃	2	
通識教育(下)	台灣海岸環境	2	
通識教育(上)	水資源與環境保育	2	
通識教育(上)	環境科學	2	
海洋學程	環境科學概論	2	
通識教育(下)	都市營造與空間規劃	2	
政經系(上)	產業經濟學	3	
經濟碩(下)	資源經濟學	3	
公事碩(上)	城鄉發展與環境變遷	2	
公事碩(上)	遊憩規劃	2	
公事博(上)	資源與環境經濟	3	
公事碩(下)	環境心理學	2	
公事碩(下)	公園遊憩旅遊管理	2	
海工系(上)	計畫學導論	3	
海工碩(上)	海洋環境調查與分析	2	

海工碩(上)	生態系統及棲地復育生態工程學	3	
海洋學程(上)	海洋生態保育經營	2	
高醫生物系(下)	生物多樣性產業研究	2	
高醫生物系(上)	生態解說	2	
高醫通識中心 (上)(下)	氣候變遷與環境保護	2	
海工系(上)	基礎環境科學	3	
海工系(下)	海洋與海岸管理	3	
海地化碩(上)	海洋污染	2	
海事碩(上)	海洋事務總論	3	
海事碩(上)	海洋環境評估	3	
環工碩(上)	國際環保議題與對策	3	
選修學分數：至少11學分 (主修組5學分，非主修組需於各組至少選修2學分)			
總學分數：至少 20 學分			
<p>※本學程至少應修滿 20 學分。</p> <p>※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p> <p>※99 學年度以前入學之學生，可採計新舊學程。</p>			

生物多樣性學程新課程規劃表

104年11月02日修改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核心課程	核心課程 I (必修 1 門，2 學分)			
	通識教育	生物多樣性的世界(A)(B)	2	
	高醫生物系通識中心	生物多樣性導論	2	
	核心課程 II (必修 1 門，2 學分，其他門可採計為生態系多樣性組之學分)			
	生科系	生態學	3	
	海資系	生態學	2	
	高醫生物醫學暨環境生物學系	生態學	3	
	通識教育	演化生態學	2	
	海科碩	海洋生態學	3	
	海科系	基礎海洋生態學	2	
	海工系	海洋生態學	1.5	
	核心課程 III (必修 1 門，2 學分，其他門可採計為保育與永續利用組之學分)			
	生科系	生物多樣性與保育	2	
	海工系	生態工程概論	2	
	通識教育	地球科學	2	
	深化人文社會	環境倫理	2	
	通識教育	海洋科學:環境、科學、及其永續(A)(B)	2	
	高醫生物醫學暨環境生物學系	保育生物學	2	
	核心課程 IV (必修1門，1學分)			
	通識教育	服務學習 (三): 植物生態與多樣性解說	1	
	通識教育	服務學習 (三): 臺灣獼猴生態宣導	1	
	通識教育	服務學習 (三): 壽山動物園動物志願服務	1	
	通識教育	服務學習 (三): 海洋資源實務應用	1	
通識教育	服務學習 (三): 環境教育服務與推廣	1		
總結性課程 (必修1門，2學分)				
海科系	生物多樣性行動技能建立	2		
核心課程必修學分數：9 學分				
一、基因多樣性組 (主修組5學分，非主修組需於各組至少選修2學分)				
通識教育	生命倫理的探索	2		
通識教育	生命科學	2		
生科系	分子生物學(一)(二)	3		
生科碩	細胞與分子生物學	3		

生科碩	分子遺傳及基因體學	2	103後開設
生科系	分子遺傳學概論	3	
生科碩	植物分子遺傳學	3	
生科系	遺傳學	3	
海資系	生物技術概論	2	
生科系	生物技術概論	3	
海資碩	分子細胞生物學(一)(二)	2	
海科碩	分子細胞生物學	3	102 後開設
海資系	遺傳學	2	
海資碩	高等分子生物學	3	
生醫碩	高等分子生物學	3	
高醫 生物醫學暨環境 生物學系	基因多樣性	2	
高醫 生物醫學暨環境 生物學系	組織學	2	
高醫 生物醫學暨環境 生物學系	組織學實驗	2	
二、物種多樣性組 (主修組5學分，非主修組需於各組至少選修2學分)			
生科系	本地植物學	3	
通識教育	本地植物學	2	
生科系	植物分類學	3	
高醫藥學系	本草學	2	
高醫藥學系	藥用植物學實驗	2	
生科系	水生植物學	2	
生科系	脊椎動物學	3	
生科系	脊椎動物學實驗	1	
海資系	海洋生物學概論	2	
海資系	魚類學	2	
海資系	魚類學實驗	1	103後重新開設
海資系	海洋無脊椎動物學(一)(二)	4	
高醫 生物醫學暨環境 生物學系	鳥類學	2	
高醫 生物醫學暨環境 生物學系	鳥類學實習	1	
海資碩	生物海洋學	2	
海資系	海洋微生物學	2	
海資系	海洋微生物學實驗	1	

海資系	動物性浮游生物學	2	
海資系	動物性浮游生物學實驗	1	
海科系	海洋脊椎動物學	3	102後開設
海科碩	魚類學	2	
海科碩	魚類分類學	2	
海科碩	軟體動物學	3	
海科碩	海洋軟體動物選讀	2	
海資碩	海洋生物生理生態學	2	
海事碩	漁業生態與管理	3	
海資碩	浮游生物生態學	2	
生科系	野生動物之飼育與照護	3	
生科系	昆蟲學	3	
高醫 生物醫學暨環境 生物學系	昆蟲學	2	
高醫生物系 生物醫學暨環境 生物學系	昆蟲學實驗	1	
海資碩(上)	海洋基礎生產力	2	
高醫 生物醫學暨環境 生物學系	生物繪畫	3	
高醫藥學系	寄生蟲學	1	
高醫藥學系	寄生蟲學實驗	1	
三、生態系多樣性組 (主修組5學分，非主修組需於各組至少選修2學分)			
生科碩	植群生態學	3	
生科碩	生態研究方法	3	
海科碩	魚類生態學	3	
海科系	海洋生物多樣性與生態實驗	1	
生科碩	高等生物多樣性與保育	2	
高醫 生物醫學暨環境 生物學系	動物行為學	2	
高醫 生物醫學暨環境 生物學系	動物行為學實驗	1	
高醫藥學系	演化生物學	3	
四、保育與永續利用組 (主修組5學分，非主修組需於各組至少選修2學分)			
通識教育	都市營造與空間規劃	2	
通識教育	台灣海岸環境	2	
通識教育	環境科學	2	
海科系	環境科學概論	2	

通識教育	都市營造與空間規劃	2	
政經系	產業經濟學	3	
經濟碩	資源經濟學	3	
公事碩	城鄉發展與環境變遷	2	
公事碩	遊憩規劃	2	
公事博	資源與環境經濟	3	
公事碩	環境心理學	2	
公事碩	公園遊憩旅遊管理	2	
海工系	計畫學導論	3	
海工碩	海洋環境調查與分析	2	
海工碩	生態系統及棲地復育生態工程學	3	
高醫 生物醫學暨環境 生物學系	生物多樣性產業研究	2	
高醫 生物醫學暨環境 生物學系(上) (上)	生態解說	2	
高醫通識中心	氣候變遷與環境保護	2	
海工系	基礎環境科學	3	
海工系	海洋與海岸管理	3	
海事碩	海洋事務總論	3	
環工碩	國際環保議題與對策	3	
通識教育	環境變遷與生態保育	2	101後開設
通識教育	海洋生態與海洋科技教育探索	2	101後開設
通識教育	海洋永續：海洋文學與海洋科學的生態對話	2	103後開設
通識教育	氣候變遷與調適	2	103後開設
通識教育	海權與海洋事務	2	103後開設
海科系	海洋災害	2	104後開設
選修學分數：至少11學分 (主修組5學分，非主修組需於各組至少選修2學分)			

總學分數：至少 20 學分

※本學程至少應修滿 20 學分。

※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

※99 學年度以前入學之學生，可採計新舊學程。

資通安全學程課程修正對照表

	核心/ 選修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新增 課程	選修	傳播管理 研究所	資訊素養與倫理	3	鄭安授 教授

	核心/ 選修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刪除 課程					

	新 規 定	原 規 定
修訂 部分		

資通安全學程原課程規劃表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核 心 課 程	資訊工程學系	資訊安全	3	王智弘 教授
	資訊工程學系	密碼學	3	官大智 教授
	資訊管理學系	網路安全	3	陳嘉玫 教授
	資訊工程學系	安全電子商務	3	范俊逸 教授
核心課程學分數： 12 學分				
選 修	資訊工程學系	電子簽章協定與應用	3	范俊逸 教授
	資訊工程學系	密碼協定與智慧卡	3	范俊逸 教授
	傳播管理研究所	資訊科技政策與法律	3	李雅靖 教授
	資訊管理學系	網路與社會	3	范瑞珠 講師
	資訊工程學系	安全程式設計	3	王智弘 教授
	資訊工程學系	駭客攻防與電腦鑑識技術	3	王智弘 教授
總學分數：至少 21 學分				
<p>※學程課程規劃至少 20 學分。</p> <p>※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p> <p>※課程若有異動，先提整合學程委員會討論通過，再提教務會議審議通過方可施行。</p>				

資通安全學程新課程規劃表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核 心 課 程	資訊工程學系	資訊安全	3	王智弘 教授
	資訊工程學系	密碼學	3	官大智 教授
	資訊管理學系	網路安全	3	陳嘉玫 教授
	資訊工程學系	安全電子商務	3	范俊逸 教授
核心課程學分數： 12 學分				
選 修	資訊工程學系	電子簽章協定與應用	3	范俊逸 教授
	資訊工程學系	密碼協定與智慧卡	3	范俊逸 教授
	傳播管理研究所	資訊科技政策與法律	3	李雅靖 教授
	資訊管理學系	網路與社會	3	范瑞珠 講師
	資訊工程學系	安全程式設計	3	王智弘 教授
	資訊工程學系	駭客攻防與電腦鑑識技術	3	王智弘 教授
	傳播管理研究所	資訊素養與倫理	3	鄭安授 教授
總學分數：至少 21 學分				
※學程課程規劃至少 20 學分。				
※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				

跨文化美學學程課程修正對照表

新增課程	核心/ 選修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選修	中文系	美學經典導讀	2	
	選修	中文系 碩士班	中國書法美學	3	
	選修	外文系	英美戲劇(一)	3	
	選修	外文系	英美戲劇(二)	3	
	選修	外文系	現代戲劇與劇場(一)	3	
	選修	外文系	現代戲劇與劇場(二)	3	
	選修	外文系	莎劇電影與劇場	3	
	選修	外文系	百老匯表演與戲劇藝術(一)	3	
	選修	外文系	百老匯表演與戲劇藝術(二)	3	
	選修	外文系	當代電影藝術	3	
	選修	外文系	歐洲電影	3	
	選修	劇藝系	西方名劇選讀	3	
	選修	劇藝系	東方名劇選讀	3	
	選修	劇藝系	臺灣傳統戲曲(一)	2	
	選修	劇藝系	臺灣傳統戲曲(二)	2	
	選修	劇藝系	電影藝術賞析	2	
	選修	劇藝系 碩士班	現代劇場	3	
	選修	哲學所 碩士班	美學與批判理論	3	

異動課程	核心/ 選修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核心	劇藝系	西洋藝術史	2	更正學分數
	核心	劇藝系	藝術概論	2	更正學分數

修訂部分	新 規 定		原 規 定	

跨文化美學學程原課程規劃表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核 心 課 程	中文系	影像與文學	3	
	中文系	西方文藝理論	3	
	中文系博士班	中國美學	3	
	外文系碩士班	視覺文化與理論	3	
	外文系碩士班	電影研究	3	
	外文系博士班	美學：柔美與雄渾	3	
	音樂系	音樂美學	3	
	劇藝系	西洋藝術史	3	
	劇藝系	藝術概論	3	
	劇藝系碩士班	藝術社會學	3	
	哲學所碩士班	跨文化美學	3	
	哲學所碩士班	藝術與哲學	3	
	哲學所碩士班	文化哲學	3	
	核心課程學分數：9 學分			
選 修	文學院	跨文化生態美學	3	
	中文系	古典戲劇選(一)	3	
	中文系	古典戲劇選(二)	3	
	外文系	電影與文學賞析	3	
	音樂系碩士班	音樂評論與美學	3	
	劇藝系	西洋戲劇史(一)	2	
	劇藝系	西洋戲劇史(二)	2	
	劇藝系	中國戲劇史(一)	2	
	劇藝系	中國戲劇史(二)	2	
	劇藝系	風格學	2	
	劇藝系	美國當代劇場	2	
	劇藝系	中西舞蹈史	2	
	劇藝系碩士班	劇場美學	3	
	哲學所碩士班	攝影哲學	3	
	通識中心	視覺文化與哲學反思	3	
總學分數：至少 20 學分				
※學程課程規劃至少 20 學分。				
※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				

跨文化美學學程新課程規劃表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核 心 課 程	中文系	影像與文學	3	
	中文系	西方文藝理論	3	
	中文系博士班	中國美學	3	
	外文系碩士班	視覺文化與理論	3	
	外文系碩士班	電影研究	3	
	外文系博士班	美學：柔美與雄渾	3	
	音樂系	音樂美學	3	
	劇藝系	西洋藝術史	2	更正學分數
	劇藝系	藝術概論	2	更正學分數
	劇藝系碩士班	藝術社會學	3	
	哲學所碩士班	跨文化美學	3	
	哲學所碩士班	藝術與哲學	3	
	哲學所碩士班	文化哲學	3	
	核心課程學分數：9 學分			
選 修	文學院	跨文化生態美學	3	
	中文系	古典戲劇選(一)	3	
	中文系	古典戲劇選(二)	3	
	中文系	美學經典導讀	2	
	中文系碩士班	中國書法美學	3	
	外文系	電影與文學賞析	3	
	外文系	英美戲劇(一)	3	
	外文系	英美戲劇(二)	3	
	外文系	現代戲劇與劇場(一)	3	
	外文系	現代戲劇與劇場(二)	3	
	外文系	莎劇電影與劇場	3	
	外文系	百老匯表演與戲劇藝術(一)	3	
	外文系	百老匯表演與戲劇藝術(二)	3	
	外文系	當代電影藝術	3	
	外文系	歐洲電影	3	
	音樂系碩士班	音樂評論與美學	3	
	劇藝系	西洋戲劇史(一)	2	
	劇藝系	西洋戲劇史(二)	2	
	劇藝系	中國戲劇史(一)	2	
	劇藝系	中國戲劇史(二)	2	
	劇藝系	風格學	2	
劇藝系	美國當代劇場	2		
劇藝系	中西舞蹈史	2		
劇藝系	西方名劇選讀	3		

劇藝系	東方名劇選讀	3	
劇藝系	臺灣傳統戲曲(一)	2	
劇藝系	臺灣傳統戲曲(二)	2	
劇藝系	電影藝術賞析	2	
劇藝系碩士班	劇場美學	3	
劇藝系碩士班	現代劇場	3	
哲學所碩士班	攝影哲學	3	
哲學所碩士班	美學與批判理論	3	
通識中心	視覺文化與哲學反思	3	

總學分數：至少 20 學分

※學程課程規劃至少 20 學分。

※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

※修讀本學程學生倘入學前曾修習本學程規劃之課程，得提經學程負責人認定後抵免之。

※以上課程相關規定之修改自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核准修習學生適用，原已核准修習學生，亦得追溯適用之。

行銷管理學程課程修正對照表

新增 課程	核心/ 選修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選修	傳管碩	品牌行銷	3	李雅靖老師

刪除 課程	核心/ 選修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修訂 部分	新 規 定	原 規 定

行銷管理學程原課程規劃表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核 心 課 程	企管系	行銷管理	3	
	企管系	行銷研究	3	
	企管系	消費者行為	3	
	企管系	行銷個案	3	
核心課程學分數：12 學分				
選 修	企管系	整合行銷溝通	3	
	企管系	產品管理	3	
	企管系	行銷通路管理	3	
	企管碩	零售管理	3	
	企管碩	服務業行銷	3	
	企管碩	國際行銷管理	3	
	企管碩	市場調查與消費者行為洞察	3	
	政經系	社會行銷	3	
	資管系/資管碩	電子商務	3	
	資管碩	網路服務行銷	3	
	傳管碩	廣告效果	3	
	傳管碩	數位行銷	3	
	傳管碩	娛樂行銷與媒體	3	
	傳管碩	消費者心理與行為學	3	
			3	
總學分數：至少 21 學分				
<p>※學程課程規劃至少 21 學分。</p> <p>※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p> <p>※選修課程部份可於 T4 大學選修，若欲選修高高屏教學網其他大學之類似課程，得先經本系課程委員會通過，才予以承認。</p>				

行銷管理學程新課程規劃表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核 心 課 程	企管系	行銷管理	3	
	企管系	行銷研究	3	
	企管系	消費者行為	3	
	企管系	行銷個案	3	
核心課程學分數：12 學分				
選 修	企管系	整合行銷溝通	3	
	企管系	產品管理	3	
	企管系	行銷通路管理	3	
	企管碩	零售管理	3	
	企管碩	服務業行銷	3	
	企管碩	國際行銷管理	3	
	企管碩	市場調查與消費者行為洞察	3	
	政經系	社會行銷	3	
	資管系/資管碩	電子商務	3	
	資管碩	網路服務行銷	3	
	傳管碩	廣告效果	3	
	傳管碩	數位行銷	3	
	傳管碩	娛樂行銷與媒體	3	
	傳管碩	消費者心理與行為學	3	
	傳管碩	品牌行銷	3	104/1新增
總學分數：至少 21 學分				
<p>※學程課程規劃至少 21 學分。</p> <p>※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p> <p>※選修課程部份可於 T4 大學選修，若欲選修高高屏教學網其他大學之類似課程，得先經本系課程委員會通過，才予以承認。</p>				

科技創新與服務業管理學程課程修正對照表

新增課程	核心/ 選修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選修	資管系/財管系	企業資源規劃系統	3	新增課程-張德民/ 林玉華老師
	必修	資管系	行銷管理	3	新增開課單位
	選修	資管系	管理資訊系統	3	新增開課單位
	選修	資管碩	供應鏈管理	3	新增開課單位
	選修	資管系	資訊與服務系統規劃	3	新增課程-李智老師

刪除課程	核心/ 選修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修訂部分	新 規 定		原 規 定	

科技創新與服務業管理學程原課程規劃表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核 心 課 程	企管系	行銷管理	3	
	企管系	組織行為	3	
	企管系	生產與作業管理	3	
	核心課程學分數： 9 學分			
選 修	企管所/財管系	管理資訊系統	3	
	企管系	新興科技趨勢	3	
	企管系	創新與創造力	3	
	企管系	科技管理	3	
	企管系	策略管理	3	
	企管所	創業管理	3	
	企管所	智慧財產權概論	3	
	企管所	策略動力學	3	
	企管系	供應鏈管理	3	
	企管系	物流管理	3	
	企管所	科技創新管理	3	
	企管所	知識管理	3	
	資管系	網路與社會	3	
	資管所	服務科學、工程與管理	3	
	企管系/資管系/財管系	企業資源規劃導論	3	
	資管所	服務品質管理	3	
	企管系	科技管理導論	3	
	資管系	服務科學與服務創新	3	
總學分數：至少 21 學分				

科技創新與服務業管理學程新課程規劃表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核 心 課 程	企管系/資管系	行銷管理	3	104/1新增資管系
	企管系	組織行為	3	
	企管系	生產與作業管理	3	
	核心課程學分數： 9 學分			
選 修	企管碩/財管系/資管系	管理資訊系統	3	104/1新增資管系
	企管系	新興科技趨勢	3	
	企管系	創新與創造力	3	
	企管系	科技管理	3	
	企管系	策略管理	3	
	企管碩	創業管理	3	
	企管碩	智慧財產權概論	3	
	企管碩	策略動力學	3	
	企管系/資管碩	供應鏈管理	3	104/1新增資管碩
	企管系	物流管理	3	
	企管碩	科技創新管理	3	
	企管碩	知識管理	3	
	資管系	網路與社會	3	
	資管碩	服務科學、工程與管理	3	
	企管系/資管系/財管系	企業資源規劃導論	3	
	資管碩	服務品質管理	3	
	企管系	科技管理導論	3	
	資管系	服務科學與服務創新	3	
	財管系/資管系	企業資源規劃系統	3	104/1增開財管系、資管系
	資管系	資訊與服務系統規劃	3	104/1新增課程-李智老師
總學分數：至少 21 學分				

國立中山大學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整合學程委員會提案單

提案單位(人)：通識教育中心、政經系辛教授翠玲、
通識教育中心葉助理教授雯霞

案由三：擬開設「全球移動人才培訓學程」，提請 討論。

說 明：

一、本學程設立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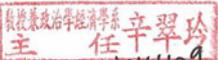
世界經貿全球競爭化，願意外派且具備「跨文化能力」及「全球移動力」的人，是國際組織急迫需要的人才。本學程因應台灣人才邁向全球化的需求，致力培育學生成為「國際菁英人才」，使其具備全球移動所需之「國際溝通力」、「適應力」、「領導力」、「實踐力」、「創新力」、「跨域力」及「公民力」等核心能力，以提升學生頂尖的企圖心、多元視野及國際就業力。

二、檢附整合學程開設申請書、課程規劃表及學程簡介。

決 議：**通過，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國立中山大學整合學程開設申請書

申請日期：104 年 10 月 23 日

學 程 名 稱	全球移動人才培訓學程
開 設 時 間	104 學年度下學期
學 程 背 景	<p>根據行政院主計總處統計報告顯示：臺灣在 2000 年的 15-24 歲青年失業率為 7.36%，至 2014 年時已經升高為 12.63%，在 14 年內增加了 5.27%。此失業率高於亞洲的日本、南韓與新加坡；再從 15-24 歲青年失業率與全體平均失業率相比，創下臺灣的歷史新高記錄，不論是從國際比較的角度或是從臺灣本身的歷史發展來觀察，臺灣的青年失業問題，應該是台灣高等教育應予關切的議題之一。</p> <p>然而依據麥肯錫全球研究 (Farrell, D., and A. J. Grant, 2007) 的報告，未來 10 年至 15 年內，跨國企業每年需要 75,000 位能懂雙語(中英文)的專業領導人才，以保持行業的增長。以目前狀況預估，僅有 3,000 至 5,000 位人員合乎勞動市場的質量與標準。面對這樣嚴重供需失衡，如何順應時代潮流，提升學生國際競爭力，保持領先，不僅是國家、社會、學校的重要課題，也是今天我們可以致力於培植具備國際競爭力的人才，與國際接軌，打造中山頂尖大學的品牌。</p>
學 程 目 的	<p>世界經貿全球競爭化，願意外派且具備「跨文化能力」及「全球移動力」的人，是國際組織急迫需要的人才。</p> <p>本學程因應台灣人才邁向全球化的需求，致力培育學生成為「國際菁英人才」，使其具備全球移動所需之「國際溝通力」、「適應力」、「領導力」、「實踐力」、「創新力」、「跨域力」及「公民力」等核心能力，以提升學生頂尖的企圖心、多元視野及國際就業力。</p>
修 讀 對 象	本校大學部修畢一學年課程之學生
完成學程條件 (含最低修習學分)	20 學分
學程負責人/電話	葉雯霞(07-5252000#5908), 辛翠玲
學程負責人所屬 系(所)、院、中心 意見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陳建仁</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支援學程開設 系(所)、院、中心 會簽意見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課程修正如所</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margin-top: 10px;">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margin-top: 10px;">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11/06</p> </div> </div>
<p>上列程序完成後，送教務處課務組辦理</p>	

教務處課務組 審查意見	
整合學程委員會 審查意見	
教務會議 審查意見	

- ※ 課程規劃詳細內容，請填寫於本申請書第 2 頁。
 ※ 有關說明倘本表不敷使用，請另行繕打併為本表附件。

國立中山大學整合學程課程規劃表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授課老師	備註
核心課程	學生必修四門核心課程				
	政經系 (必)	國際關係	3	辛翠玲	
	通識中心 (必)	職涯策略規劃與專業倫理	3	葉雯霞	
	海科院 (必)	英文口語學術交流能力	3	葉雯霞	※全英文授課
	通識中心 (必)	服務學習(三): 國際志工服務	1	許秀桃	
	核心課程學分數：10 學分				
選修課程	學生選修至少10學分課程				
	通識中心	跨文化領導力發展與實務	3	葉雯霞	※全英文授課
	政經系	國際政治經濟學	3	辛翠玲	
	海事所	國際外交實務	3	胡念祖	
	政經系	全球化導論	3	陳若蘭	
	通識中心	職涯管理與職場倫理	2	戴妙玲	
	通識中心	服務學習領導力與溝通力	1	葉雯霞	
	資管系	企業英文與溝通	3	范瑞珠	※全英文授課
	資管系	高等企業英文與溝通	3	范瑞珠	※全英文授課
	外文系	應用英語與溝通	3	戴世蒙/曾銘裕/ 闕帝丰	※全英文授課
	選修課程學分數：至少10學分				
總學分數：至少 20 學分					
※學程課程規劃至少 20 學分。 ※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 ※課程若有異動，先提整合學程委員會討論通過，再提教務會議審議通過方可施行。					

國立中山大學全球移動人才培育學程簡介

【詢問服務】通識教育中心服務學習組助理柳劭蓉小姐，分機 5870

【學程負責人】政經系辛翠玲教授、通識教育中心服務學習組葉雯霞助理教授

【學程背景】

根據行政院主計總處統計報告顯示：臺灣在 2000 年的 15-24 歲青年失業率為 7.36%，至 2014 年時已經升高為 12.63%，在 14 年內增加了 5.27%。此失業率高於亞洲的日本、南韓與新加坡；再從 15-24 歲青年失業率與全體平均失業率相比，創下臺灣的歷史新高記錄，不論是從國際比較的角度或是從臺灣本身的歷史發展來觀察，臺灣的青年失業問題，應該是台灣高等教育應予關切的議題之一。

然而依據麥肯錫全球研究 (Farrell, D., and A. J. Grant, 2007) 的報告，未來 10 年至 15 年內，跨國企業每年需要 75,000 位能懂雙語(中英文)的專業領導人才，以保持行業的增長。以目前狀況預估，僅有 3,000 至 5,000 位人員合乎勞動市場的質量與標準。面對這樣嚴重供需失衡，如何順應時代潮流，提升學生國際競爭力，保持領先，不僅是國家、社會、學校的重要課題，也是今天我們可以致力於培植具備國際競爭力的人才，與國際接軌，打造中山頂尖大學的品牌。

【學程目的】

世界經貿全球競爭化，願意外派且具備「跨文化能力」及「全球移動力」的人，是國際組織急迫需要的人才。

本學程因應台灣人才邁向全球化的需求，致力培育學生成為「國際菁英人才」，使其具備全球移動所需之「國際溝通力」、「適應力」、「領導力」、「實踐力」、「創新力」、「跨域力」及「公民力」等核心能力，以提升學生頂尖的企圖心、多元視野及國際就業力。

【實施對象】本校在學之大學部修畢一學年課程之學生。

【課程系統】

- 一、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輔系之課程。
- 二、選讀學程之學生，每學期選課仍應受限修學分之限制，並需於修業年限及延長修業年限內修畢。
- 三、修滿學程規定之科目及學分者，依本校相關規定申請核發學程證書。

【學程開始日期】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

【申請日期】

依照學校行事曆規定日期申請修讀本學程。

【申請程序】

請向所屬系所提出申請，經系主任（所長指導教授）及選讀學程負責人同意後，申請表送教務處註冊組核定後，始可修讀。

國立中山大學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整合學程委員會提案單

提案單位(人)：海洋事務研究所

案由四：擬建請教務處修正簡化校內學生申請修讀整合學程程序，並增加學程課程於學生選課系統中之連結，提請 討論。

說 明：

- 一、依本校「整合學程管理辦法」第五條規定，「學生於在校期間均得申請選讀學程（修習學程申請書如附表），經系主任（所長、指導教授）及選讀學程之負責人同意，送教務處核定後始可修讀」。
- 二、依上述規定，學生需填妥修習學程申請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始能以紙本辦理申請程序，且需奔波於原系所、開設學程系所及教務處之間，此一繁瑣之程序顯與該辦法為鼓勵學生修讀整合學程之宗旨相異。爰建請修正簡化校內學生申請修讀整合學程之程序，改以線上申請，經教務處核定並建檔後，再將修讀學生名單等資料彙整送予學程負責人即可。
- 三、再者，為促使學生方便接觸及迅速瞭解學程開設之課程，建請於選課系統中增加以學程為單位，並在系所所開設之課程上加註學程名稱（以胡念祖教授所開設之「國際法」為例，學生可在選課系統中看見該課程係由政治所、海事所及高階水下文化資產專業學程所開出，學生得視需要由任一系所或學程中選讀該課程），以使學生於選課系統中能直接點選學程課程，將有助於學生接觸學程開設之課程的機會。

教務處建議：

- 一、註冊組：
 - 1.目前申請程序：至「整合學程線上申請系統」提出申請後列印出紙本送相關單位辦理。
 - 2.是否改為線上簽核及簡化程序依會議決議辦理。
- 二、課務組：
 - 1.本校課程查詢均已線上化，所有學程課程架構均明列於學程網頁，資訊充分。

- 2.各學程若有異動課程架構，請儘速完成更新，本處將於各學期結束前追蹤學程網頁資訊更新情況。
- 3.考量學程課程異動頻繁，且後頂大時期整合學程補助經費尚不明確，建議暫不更動選課系統。

決議：**1.考量部分學程負責人有與申請學生面談之需求，故仍維持紙本審查方式，惟審查流程再簡化為免經指導教授或導師之同意。倘學程負責人因公無法簽核，可授權代理人核章。**

2.請教務處與圖資處研議將本校課程查詢系統納入整合學程課程查詢功能之可行性。在系統尚未建置完成前，開課單位可於開課系統之課程備註欄位加註學程名稱，以達到宣傳學程之成效。

國立中山大學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整合學程委員會提案單

提案單位(人): 教務處

案由五：擬修訂本校「整合學程管理辦法」，提請 討論。

說 明：

一、修正重點：

- (一) 為明訂法源依據，擬修正第一條。
- (二) 為簡化整合學程線上申請及審核流程，擬修正第五條。
- (三) 為明確訂定外校生至本校修讀整合學程及其相關程序，擬修訂第六條、第九條。
- (四) 依 100 學年第 1 學期整合學程委員會議決議，運作達三年以上整合學程應辦理課程外審，以建立學程品保機制，擬增訂第十一條。

二、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件一，修訂草案如附件二。

三、本案通過後，續提教務會議討論。

決 議：**1.通過，第五條採方案 A。**

2.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國立中山大學「整合學程管理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說明
第一條 為統合本校及結合他校現有資源、相關師資、設備與課程，提供學生跨領域學習環境，以增加選課彈性、促進就業機會，特 <u>依本校學則第廿一條之規定</u> ，訂定本辦法。	第一條 為統合本校及結合他校現有資源、相關師資、設備與課程，提供學生跨領域學習環境，以增加選課彈性、促進就業機會，特訂定本辦法。	明訂法源依據。
第二條 (原條文)	第二條 本校各學院、系(所)、科、中心得視需要研商訂定學程，學程應以具整合性為原則(至少有二個不同學系之教學單位參與)，並指定助理教授以上之專任教師負責學程相關事宜。本辦法所稱之學程係指教育學程以外之整合學程。	
第三條 (原條文)	第三條 為推動整合學程之永續經營，設置整合學程委員會，負責學程之規劃與推動、新開設學程之審議、學程績效之評估、學程獎勵金之審議與分配等事宜。其組織章程另訂之。	
第四條 (原條文)	第四條 學程課程規劃至少二十學分，學程名稱、課程內容及修讀條件由各學院、系(所)、科、中心自行訂定，並依行政程序向教務處提出申請(學程開設申請書如附表)，經整合學程委員會及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第五條 學生於在校期間均得申請選讀學程(修習學程申請書如附表)， <u>經系主任(所長)及選讀學程之負責人同意，送教務處核定後始可修讀。(方案A)</u> 或 學生於在校期間均得申請選讀學程(修習學程申請書如附表)， <u>經系主任(所長)同意，教務處核定後送學程負責人。(方案B)</u>	第五條 學生於在校期間均得申請選讀學程(修習學程申請書如附表)， <u>經系主任(所長、指導教授)及選讀學程之負責人同意，送教務處核定後始可修讀。</u>	依據提案四海事所建議，擬簡化整合學程申請程序，並依審查流程不同，建議A、B兩方案。
第六條 <u>本校學程得開放他校學生修習，惟以與本校簽有學術交流合作之學校為限，並需經學生所屬學校之同意。</u> 學生申請跨校整合學程，選課程序依本校校際選課實施辦法辦理。	第六條 學生申請跨校整合學程，選課程序依本校校際選課實施辦法辦理。	擬放寬外校生至本校修讀整合學程規定。
第七條 (原條文)	第七條 選讀學程之學生，每學期選課仍應受限修學分之限制，並不得以修習整合學程為由，申請延長修業年限。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說明
<p>第八條 (原條文)</p> <p>第九條 <u>本校</u>學生修習學程課程，學分費之繳交依<u>本校學雜費徵收標準及各學程之規定辦理。</u><u>他校學生修習本校學程課程，學分費之繳交依本校校際選課實施辦法辦理。</u></p> <p>第十條 (原條文)</p> <p>第十一條 <u>本校開設達三年以上之學程應辦理課程外審，以建立學程品保機制。</u></p> <p><u>第十二條</u>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規章辦理。</p> <p><u>第十三條</u>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p>	<p>第八條 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九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入學前曾修習學程相關課程者，得提經學程負責人認定同意後抵免學程課程。</p> <p>第九條 學生修習學程課程，學分費之繳交依各學程之規定辦理。</p> <p>第十條 凡經核准修讀且修滿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者，得依行事曆規定日期檢具歷年成績單，向教務處申請核發學程證明（學程證書申請表如附表），經審核符合規定者，由本校發給學程證書。</p> <p>第十一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規章辦理。</p> <p>第十二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p>	<p>配合外校生至本校修習整合學程，擬明訂本校及外校生學分費徵收方式及選課程序。</p> <p>一、本條新增。 二、依100學年度第1次整合學程委員會議決議，訂定整合學程品保機制。</p> <p>條次調整</p> <p>條次調整</p>

國立中山大學「整合學程管理辦法」(草案)

92.11.05 92 學年度第 1 學期整合學程會議修正通過
 93.01.07 第 98 次教務會議通過
 93.12.03 93 學年度第 1 學期整合學程會議修正通過
 93.12.31 第 102 次教務會議通過
 94.12.15 94 學年度第 1 學期整合學程會議修正通過
 94.12.30 第 106 次教務會議通過
 96.05.17 95 學年度第 2 學期整合學程會議修正通過
 96.06.14 第 112 次教務會議通過
 99.05.17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整合學程會議修正通過
 99.06.15 第 124 次教務會議通過
 100.12.19 第 130 次教務會議通過
 000.00.00 第 000 次教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為統合本校及結合他校現有資源、相關師資、設備與課程，提供學生跨領域學習環境，以增加選課彈性、促進就業機會，特依本校學則第廿一條之規定，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本校各學院、系(所)、科、中心得視需要研商訂定學程，學程應以具整合性為原則(至少有二個不同學系之教學單位參與)，並指定助理教授以上之專任教師負責學程相關事宜。本辦法所稱之學程係指教育學程以外之整合學程。
- 第三條 為推動整合學程之永續經營，設置整合學程委員會，負責學程之規劃與推動、新開設學程之審議、學程績效之評估、學程獎勵金之審議與分配等事宜。其組織章程另訂之。
- 第四條 學程課程規劃至少二十學分，學程名稱、課程內容及修讀條件由各學院、系(所)、科、中心自行訂定，並依行政程序向教務處提出申請(學程開設申請書如附表)，經整合學程委員會及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 第五條 學生於在校期間均得申請選讀學程(修習學程申請書如附表)，經系主任(所長)及選讀學程之負責人同意，送教務處核定後始可修讀。(方案A)
 或
 學生於在校期間均得申請選讀學程(修習學程申請書如附表)，經系主任(所長)同意，教務處核定後送學程負責人。(方案B)
- 第六條 本校學程得開放他校學生修習，惟以與本校簽有學術交流合作之學校為限，並需經學生所屬學校之同意。學生申請跨校整合學程，選課程序依本校校際選課實施辦法辦理。
- 第七條 選讀學程之學生，每學期選課仍應受限修學分之限制，並不得以修習整合學程為由，申請延長修業年限。
- 第八條 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九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入學前曾修習學程相關課程者，得提經學程負責人認定同意後抵免學程課程。
- 第九條 本校學生修習學程課程，學分費之繳交依本校學雜費徵收標準及各學程之規定辦理。他校學生修習本校學程課程，學分費之繳交依本校校際選課實施辦法辦理。
- 第十條 凡經核准修讀且修滿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者，得依行事曆規定日期檢具歷年成績單，向教務處申請核發學程證明(學程證書申請表如附表)，經審核符合規定者，由本校發給學程證書。
- 第十一條 本校開設達三年以上之學程應辦理課程外審，以建立學程品保機制。

第十二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規章辦理。

第十三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